

美 國
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陳瓊花譯

教育部 編印

美 國 藝 術 教 育 國 家 標 準
在 藝 術 方 面 學 生 所 應 該 認 識 而 且 能 作 到 者

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What Every Young American Should

Know and Be Able to Do in the Arts

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 What Every Young American Should Know and Be Able to Do in the Arts, copyright © 1994 by 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 1806 Robert Fulton Drive, Reston, Virginia 2019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ll rights reserved.

序 言

近年來，國內社會變遷快速，教育蓬勃發展，社會大眾對教育改革的期望日益殷切。教育部體察國家向前發展的脈動，掌握民主潮流，積極加強教育整體發展的規劃，並致力於教育現況的研究改善，以期符合民衆的期望與家長的期許，使各項教育措施更臻完善。

教育的改革發展，除了符應時代社會的需要之外，更須前瞻未來，藉以導引國家社會的變遷與發展方向。因此，教育的改革發展，既要務實，也要有理想；而教育研究風氣的培養，正是落實教育改革理想的重要方向。今日加強培養教育研究風氣，才能激發明日追求卓越與績效的動力，從而奠定美好的未來。

有鑒於此，本部早於民國六十二年成立教育計畫小組，從事各項教育研究工作，舉辦教育計畫、教育經濟等研習會，並編印教育計畫叢書。至七十三年十一月，因組織精簡，該小組併入本部原設之教育研究委員會，續推動各項教育專題研究。由於教育計畫叢書之編印、推廣，係教育研究委員會長期任務之一，近年來除已編印完「原住民（山地）教育研究叢書」、「藝術教育研究叢書」、「課程叢書」及出版「教育研究資訊雙月刊」外，各項教育專題研究報告及教育新知譯著已陸續完成，並出版推廣。謹綴數語，以誌旨意。

林 清 江 謹識
八十七年六月

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授權中文翻譯函

**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
1806 Robert Fulton Drive
Reston, Virginia 20191
703-860-4000 Fax 703-860-1531
Internet: <http://www.menc.org>

February 10, 1997

Lin, Chao-Hsien, Executive Secretary General
Educ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Ministry of Education
5, Chung Shan S.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Dear Dr. Lin:

In answer to your letter of December 17, 1996, MENC is pleased to grant you permission to translate our publication *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into the Chinese language. Because this translation is for your Ministry of Education, there will be no fee assessed.

Permission is granted with the understanding that in the translation, the text will be followed faithfully and the work will not be altered or abridged in any way. Under the translated title of the work or on the title page of every copy, please print the English title and a notice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of the American copyright, as follows:

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What Every Young American Should Know and Be Able to Do in the Arts, copyright © 1994 by 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 1806 Robert Fulton Drive, Reston, Virginia 2019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ll rights reserved.

When the work is published, please send six (6) copies of the book to my attention. We are happy to be of assistance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arts curriculum in your country. Thank you for your interest in our National Standards.

Sincerely,



Margaret A. Senko
Director of Publications

MAS/ea

cc: John J. Mahlmann

PS: Perhaps you would be interested in exploring the possibility of a worldwide meeting to compare standards and their achievement in schools. If you would like to discuss this idea, you might want to talk with our CEO, John J. Mahlmann (telephone 703/860-4000). He is also the president of the Sino-American Cultural Society and works closely with representative offices in Washington, D.C.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在藝術方面學生所應該認識而且能作到者

在藝術學科中有許多競爭的路線。學生可以在不同的時間從事各種的藝術。他們的學習可以多種不同的方式進行。他們的能力可能以不同的速度成長。競爭力意指有能力運用一系列的知識與技巧。這些知識和技巧包括創作、展演、製作、歷史、文化、知覺、分析、批評、美學、科技、和鑑賞。競爭力意指具有這些知識和技巧的能力，並且能瞭解其中的獨特性；也意指有能力隨著各種不同的藝術層面綜合其內容、觀點、與技法，來達成特定的藝術和分析的目標。從一開始，學生便致力於理解能力的培養，在較低年級習得的基礎作為高年級較深且嚴格的學習準備。因此，經由學習的訓練與成就的榮耀，經驗藝術的喜悅乃隨之增強與成熟。最重要的，本標準要求學生在完成中等學校課業時，要能認識且能夠具備下列的各項能力：

- 他們必需具備四項藝術學科領域——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的基本傳達能力。包括對於每一藝術學科的基本語彙，材料，工具，技術，和智性思考方法的知識與技巧之運用。
- 他們必需至少具備一種熟練的藝術形式傳達能力，包括以見解、判斷力、和技術的熟練，來界定和解決藝術上的問題。
- 他們必需能夠發展和呈現從結構的，歷史的，和文化的觀點，以及從這些觀點的綜合進行基本分析藝術作品的的能力。包括對於各種不同類藝術作品之瞭解與評價的能力。
- 他們必需具備對於不同文化與歷史時期典型藝術作品的廣博認識，並能橫跨各類藝術領域之歷史發展作整體性的掌握，以及就各文化本身之歷史的發展能有基本的瞭解。
- 他們必需能夠互通各類藝術本身以及各類藝術之間，各種不同類型的藝術知識和技巧。這包括任何有關藝術計畫之製作，歷史，文化和分析的混合與適當的能力與理解。

經由這些能力的發展，學生可成就其本身的知識，信念，和價值以作個人藝術的決擇。換句話說，他們可以如同瞭解其自己的人文一般，對於藝術的本質，價值，和意義達到廣博，完整的瞭解。

本藝術標準由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之經費補助，經全國藝術教育學會在國家藝術標準委員會之指導下所研發而來。

計畫主持人: John J. Mahlmann

計畫執行者: Margaret A. Senko

編輯: Michael Blakesiee

計畫助理: Megan Prosser

寫作與編輯服務由 Bruce O. Boston of Wordsmith 公司所提供

本藝術標準計畫感謝 Gregory R. Anring (1931-1993) Terry Taylor (1946-1994) 為國家藝術標準委員會工作所作的奉獻。

本著作由美國教育部，國家藝術基金會，國家人文基金會之經費贊助。贊助單位均可提供其專業的意見與判斷。本出版，因此，並不必代表政府的立場或政策，也不必推測有官方的背書。

版權 1994 為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所擁有

目 錄

序文：名詞界定	5
導論	7
發現我們是誰	8
藝術教育可以提供什麼好處？	9
藝術中的教育是為所有的學生	11
藝術在生活與學習上是重要的	11
標準所造成的區別	13
背景和議題	15
藝術標準是教育改革的核心	15
這標準提供決定性的基礎	15
這標準是每一藝術學科的關鍵	16
這標準是聯繫和統合的關鍵	17
這標準融合文化的差異	18
這標準著重適當的科技	18
標準提供學生評量的基礎	19
標準的重點不僅只在於“陳列”	20
採納標準只是一個開始	21
標準	22
這標準是如何組織的	22
學生所應該認識和能夠去作的	23
幼稚園到四年級	25
舞蹈	26
音樂	29
戲劇	33
視覺藝術	36
五到八年級	39
舞蹈	40
音樂	43
戲劇	47
視覺藝術	50

九到十二年級	53
舞蹈	54
音樂	58
戲劇	64
視覺藝術	69
附錄 1：挑選出來的語彙	73
舞蹈	74
音樂	78
戲劇	80
視覺藝術	83
附錄 2：繼續性學習的綱要	85
舞蹈	86
音樂	95
戲劇	108
視覺藝術	121
附錄 3：摘要	129
附錄 4：貢獻者和贊成者	135

序 文

名詞界定

藝術(Art), 藝術學科(the Arts Disciplines), 藝術學科總合(the Arts)

在討論這些藝術教育的標準時，一些扼要的界定可能有所幫助。

在本文獻中，藝術意指：(1)创造性的作品和製作的過程，以及(2)形成所有人類智慧和文化傳統結晶之藝術形式的整體作業。當我們學習藝術時，我們自身涉及一特殊的過程，製作，影響，和意義的狀態。我們確認藝術被表現在各種的風格，反應不同歷史的情況，利用多數的社會和文化的資源。

我們使用“藝術學科(the arts disciplines)”和“藝術形式(art form)”的措詞談論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瞭解到每一種均包含廣泛的形式和從屬的學科。

當本文獻談到“藝術學科的總合(the arts)”，意指將這些藝術學科聚集在一起，或更廣義的說，在藝術上所有活動的整體。隨著這標準所列，附錄中的語彙欄，呈現出每一藝術學科中所使用的各種措詞之解釋。

1. 藝術教育應為所有學生提供機會，以發展其創造力、批判性思維、溝通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2. 藝術教育應與學術課程相結合，以增強學生的學習動機和成就。

3. 藝術教育應培養學生的自我表達和自信心，並幫助他們建立積極的學習態度。

4. 藝術教育應提供學生參與社區和社會服務的機會，以發展其公民意識和領導能力。

5. 藝術教育應尊重學生的文化差異，並促進跨文化的理解和欣賞。

導 論

發現我們是誰

從一開始藝術已經是我們的部份。從遊牧的人們為其祖先所作之首次的歌頌與舞蹈，從狩獵的人們將其獵物畫在洞窟的牆壁，當為人父母者為其子女扮演故事情節中的英雄人物，藝術已經被描述，界定，以及深化人類的經驗。所有的人們，任何地方，對於義意持有不斷的需求——以連接時間和空間，經驗和事件，物質與精神，智性與感性。人們創造藝術來達成此種連接，以表現在其他方面所無法表現者。一個社會及民族若無其藝術是無法想像的，如同沒有空氣是無法呼吸一般。如此的社會與民族是無法長久生存的。

藝術是人類延續最深層的源流。他們連接過去者與新生的一代，使新來者具備素養得以依其本身的力量追求持續的問題：我是誰？我必需作什麼？我將往何處去？同時，藝術往往是變化的原動力，從新的觀點挑戰舊的看法，或對於通俗的觀念提出原始的解釋。各類藝術學科提出其自身的思考方式，如同生態的豐富但彼此各不相同的意向，是與哲學有所不同的。在另外一個層面，藝術是社會本身的贈與，以串連記憶與希望，鼓舞勇氣，豐實我們的慶典，使我們的悲劇能以忍受。藝術同時也是享樂與歡愉的資源，當我們得以新的方式看待自身，掌握較深刻的見解，或發現我們的想像力變得清新時，則提供一種發現的喜悅。藝術因為帶領我們面對自身，以及我們感受自身之外者，藝術是每一代所必需首先關心者。

藝術深入在我們生活的週遭，經常是如此的深入而無可捉摸，以至於我們甚至無法察覺其存在。一位未曾學過畫的公司經理，不曾去過美術館，儘管如此可能仍然花很大的心思挑選起居室的畫。一位母親雖然未曾參與唱詩班，但仍然唱著歌使其孩兒入睡。十幾歲的少男少女對戲劇陌生，但被週末夜的長片所感動。一對夫婦不曾想過跳芭雷，儘管如此卻渴望嚐試方塊舞。在我們的生活中，藝術是隨處都有，增加我們居住環境的深度與層面，形成我們每日的經驗。藝術同時也是強大的經濟力量，從流行以至於產品的創造性與設計，以至於建築，以至於展演和娛樂，藝術已經成長了成千上萬元的產業。我們不可能生活而沒有藝術，我們也不如此希望。

因為這種理由，藝術已是人類之旅的部份；的確，我們仰賴藝術帶領我們走向人性的豐實。我們評價藝術，而且因為我們這樣作，我們相信瞭解和實踐藝術是兒童心智與精神健全發展的基礎。這就是為什麼，包括我們在內的任何文明——藝術是無法與“教育”的意義分割的。從長久的經驗中我們瞭解，沒有一個人缺乏藝術的基本知識與技巧，卻可以說是真正有教養的。

如果我們的文化想持續的保持動力與滋養，它的成功絕對必將仰賴於我們如何有效的發展我們孩童的能力，不僅只是在極度複雜的世界中得以生活而已，而是要能活得有豐富的意義。本文即在肯定未來的價值賴於能夠與藝術建立一重要的關係，要能如此則在於將藝術視同其他的學科一般，為一種訓練與學習。標準確認我們的孩童所必需知道而且能夠去作者。因此，這些標準的觀點堅持，如果僅具備藝術淺薄的知識是不足以維繫我們孩童對於藝術的興趣或參與。標準必需引導每一新生代進入參與的道路，這道路經由藝術提供一輩子的學習與成長。也是經由這道路，我們的孩子將會發現他們個人的方向與奉獻。也即是經由此路，他們將會發現他們是誰？而且甚至於是，他們可以成為什麼。

藝術教育可以提供什麼好處？

為了我們的年輕人和國家的教育福祉，這些標準企圖給予，以專業的術語，藝術教育的價值與重要性。藝術教育有益於學生與社會。它有益於學生因為它教化整個的孩童，當發展直覺，推理，想像力，和機敏成為表現和溝通的獨特形式時，逐漸的建立多種的表達能力。這過程不僅需要主動的心智，而且是一經過訓練的心智。藝術教育並且幫助學生啟導他們進行各種不同的知覺與思考方式。因為在兒童的早期教育中多數是致力於語言和算術技巧的獲得，兒童不知覺的逐漸習得“正常”的思考，是直線的和連續的，瞭解的道路是從開始到結束，從因到果的進行。在這最顯著的早期模式，學生很快的學會主要信任那些象徵的系統，通常是以語言的形式，數目，和抽象的觀念，將所經驗到的人與事物分離。

但是藝術教導不同的課程。他們有時是以類似前述的方式進行，但是較多的時候係從不同的地方開始。藝術培養理智的直接經驗；他們信任洞察力的直覺性為知識的來源。其目標在於直接連接個人與經驗，在口語與非口語之間，嚴厲的邏輯與情感之間建立橋樑，以獲得較佳的對於整體的瞭解。兩種方法都是強而有力的，也是必需的；否認其中的一種都將陷學生於無能。

藝術中的教育也有益於社會，因為經由藝術學科的訓練，學生獲得有力的工具以：

- * 瞭解人類過去與現在的經驗。
- * 學習適應與尊重別人(經常是非常的不同)的思考，工作，和表達他們自己的方式。
- * 學習解決問題的藝術模式，為人類的每一種情況帶來表現的，分析的，

和發展的工具(這即是我們所謂的,例如,教學的”藝術”或”政治的”藝術”);

- * 瞭解藝術的影響,例如,其力量所創造和反映的文化,在我們日常生活中設計的影響,以及藝術中獨立的作品所包含的觀念與行動之廣博世界;
- * 在沒有標準答案的情況中作決定;
- * 分析非語言的傳達和對於文化的產品與議題進行有教養的判斷;以及
- * 以多種的模式傳達其想法與感覺,給予他們更廣泛有力的自我表現之曲目。

在資訊與意義充斥使人為難而泛濫的世界,藝術教育也幫助年青人探究,瞭解,接收,以及使用曖昧與主觀性。在藝術方面如同生活,對於問題經常是沒有所謂的”正確”答案,儘管如此仍然值得追尋(“在畫中的樹必需有一點綠色的陰影嗎?”)。同時,在學習的過程中藝術帶來興奮與愉快。學習與能力的獲得彼此增強;從學習中學生的興趣因而增加,對於其所已知者則增廣其層面,並且甚至於提高他們對於學習的期望。學習的喜悅乃變成為真實,具體,有力。

也許最重要的是,藝術具有內在的價值。他們本身便值得學習,提供其他方法所無法提供的利益。閱讀席勒(Schiller)的詩篇”喜悅之頌(Ode to Joy)”,舉例來說,是瞭解一種美,然而聽它由偉大的合唱團所演唱如同貝多芬第九交響曲莊嚴的結果,是體驗一種全然不同的美,一種崇高的經驗。因為這些經驗掀開真實的超越層面,藝術的教育是無法取代的,對於不易形容的事物提供橋樑,但作深度的回應。最簡單的說詞,教育的完成是不能沒有藝術的。

藝術除其內在價值之外,也對教育有所貢獻。因為每一種藝術的學科訴諸於不同的感覺,而且以不同的媒材表現其自身,增加其學習環境特殊的豐實。藝術的教育幫助學生學習認同,感激,和參與他們自己社會中傳統藝術的形式。當學生想像,創造,和反省,他們發展了口語與非口語的能力。同時,學生因藝術所需之智力的需求,幫助他們發展解決問題的能力,以及諸如分析,綜合,和評價等強而有力的思考技巧。甚至於,許多的研究指出在堅實的藝術教育和學生在其他學科及標準測驗的成就之間,具有持續與積極的關係。內容豐富,明確的藝術教育課程也使學生在從事的過程中,幫助他們發展成功的生活所需之自我尊重,自我訓練,合作,和自我刺激。

藝術中的教育是為所有的學生

所有的學生不論其背景，才能，或缺陷，均應得到藝術所提供之豐富的教育和瞭解。隨著日增科技環境、感覺資訊的過度負荷，知覺，解釋，瞭解，和評價此種刺激的能力是決定性的。藝術幫助所有的學生發展多元的能力，以瞭解和解釋形象與象徵的世界。因此，對所有的學生而言，藝術應該是一般教育計畫中主要的部份之一。尤其，有缺陷的學生，他們經常是藝術節目所排除者，得以由此得到極大的福祉——同樣的理由，藝術的學習也使正常的學生獲益。如同許多的老師們所測試的，藝術可以是有力的工具——往往是最好的工具——以接觸，鼓舞，和教導學生。同時，必須不斷的確認所有的學生能夠得到成功所必需的學習資源和機會。因此，像課程的其他領域，在藝術方面是否能提供完整的教育，將主要賴於機會的創造與資源的獲得。

就此而論，倘若藝術的教育只是為有才能者，而非為“普通的學生”或那些有缺陷者的，那麼如此的觀念會是一種障礙。對於將藝術委交多數人的被動經驗之爭議，或是說因為缺乏的真正才能，而使得多數的人失去學習畫畫，玩樂器，舞蹈，或表演的資格，只不過是錯誤的導向。明顯的，學生具有不同的藝術性向與能力，這些差異並非表示資格的喪失。相似性也許是有益的。我們期望所有的學生具有數學的競爭力，因為數學的知識對於我們的社會，經濟，和文化的形成與進展是必要的。然而沒有人曾提出，只有那些具有數學天份者，方才能以數學家的身份過活，才必需學習長期的科別或代數。同樣的，也不能以天份作為決定在個人的基礎教育中，藝術的地位與價值。

藝術在生活與學習中是重要的

如果藝術教育是為其適當的功能，每一位學生必需發展對於這些問題的的瞭解：藝術是什麼？藝術家如何工作以及其所使用的工具為何？傳統的，流行的，以及古典的藝術形式如何彼此相互影響？為何藝術對我及社會是重要的？當學生尋求這些問題的答案時，他們發展出對於每一藝術學科本質的瞭解，以及賦與藝術生氣的知識與技巧。各標準的內容及其相互的內在關係，特別的，是走一段長的路以產生如此的瞭解。但是達到這些標準不能——而且不應是——意味著每一學生將獲得共同的藝術價值。根本的，學生對其自身的價值負責。標準所能作的是提供一積極與堅實的體制，給與那些教導年青人的人瞭解，處在分享的文化中，作為一個人和作為參與者，藝術是為什麼和如何的有價值。

下列的主張所描述的價值可以告知當標準，學生，和他們的老師聚在一起時所發生的事情。這些期望大體來說連接藝術，學生的生活，和世界：

- * 藝術具有內在和工具的價值；那是，他們在其自身具有價值而且能用來達成多項的目的(例如，呈現議題和想法，教導與遊說，娛樂，設計、計劃、和美化)。
- * 在創造文化與建構文明方面，藝術扮演著重要的角色。雖然每一藝術學科對於文化，社會，和個人的生活有其獨特的貢獻，他們彼此之間互相關聯使得藝術的學科得以創造出更多的而非單獨的一類藝術所能創造者。
- * 藝術是一種認識的方式。當學生學習藝術時他們的能力得以成長，以理解其世界。當他們創造舞蹈，音樂，戲劇作品，和視覺藝術作品時，他們學會如何表現他們自己，以及如何與別人溝通。
- * 藝術對於日常生活是有價值與意義的。無論是職業的情境，職業的研究，或休閒，他們提供了個人的充實。
- * 終生參與藝術是完整的一生中有價值的部份，而且應該培養。
- * 藝術的鑑賞意指瞭解不同的專業與角色之間的作用，有關於涉及創作，表演，學習，教學，演出，和支持藝術，以及對於藝術各自獨立本質之鑑賞。
- * 喚醒對於民俗藝術及其對其它藝術的影響，強化對自己和對其他社會的尊重。
- * 作為一位觀察者或觀眾，當參與藝術時的開放，對作品的尊重和沉思，是個人的態度，這態度增強愉悅之情，而且必需予以發展。
- * 藝術是探究和表現自由所不可或缺的。
- * 因為藝術對於各種沒有標準或答案的情境提供持續的挑戰，因此那些學習藝術者對於價值的意義，得以熟悉許多不同的看法。
- * 思考的模式和藝術學科的方法，可以用來說明在其他學科中需要創造性結果的情境。
- * 在藝術中最為需要的諸如自我訓練的，合作的精神，和堅持的特質，可以轉換至生活中的其他層面。

- * 藝術提供非口語的溝通形式，可以強化觀念和情感的展現。
- * 每一個人均有責任提昇文明。藝術鼓舞負起此責任，和提供技巧與觀點去如此作。

當學生逐漸增加對於藝術所呈現的希望與挑戰有所瞭解時，他們便是準備好對國家的文化寶藏提出自己的貢獻。愈多的學生朝向如此的高期望，則將會有更多的有能力的市民到來。真的，幫助學生達到這些標準不僅對於我們孩子的未來，同時也是對於我們的國家和文明最可行的投資。

標準所造成的區別

藝術教育標準可以造成不同的意義，因為，在目的上，他們強有力的述說所有教育的兩項基本的議題—本質與責任。他們幫助確定藝術的學習是來自於訓練和有很好的重點，而且藝術的指導對於結果的評量有益。在表明這些議題時，這標準堅持如下各點：

- * 藝術教育不是一種擊中或錯失的努力，而是橫跨四藝術學科的一連續和理解的學習事業，因此確保在美國基本藝術學是教育的結果；
- * 在藝術上的指導具有履行的導向(例如：學生持續的融入有效及創意的從事所有四項藝學科所必需的工作，練習，和學習)；
- * 學生學習各種不同的文化與歷史的藝術傳統。這些標準的重點是一種全球性和普遍性，並非地區性或特殊性；
- * 藝術教育可以引導至學科統合的學習；標準的達成包括了在各類藝術中及橫跨其他學科的確實聯繫；
- * 科技變化的力量不僅在於經濟，同時也在於藝術。藝術教導重要科技方法的使用和達到預期目的之間的相互關係。藝術方面理性的方法恰好是那些用來轉換科學的發現成為科技者；
- * 那些教學上廣泛的重點，在生活和工作上成功所必需的解決問題能力的發展和高層次的思考，是以嚴肅的態度來對待；

*總言之，這些標準提供，在美國藝術教育上首次，一種以每一學生為基礎之教育評量的基準。

這些標準的特色將提昇學生，學校，和納稅者所應得之品質和價值的水準。他們將幫助我們的國家在世界上具有競爭力，其中去製造具有創意成果潮流的能力是成功之鑰。

採行這些標準的成果之一，可能是一種改革如同是一種刺激。有了標準可意味著老師和其他的人將可發較少的時間去辯護和擁護藝術教育，以及較多的時間教育兒童，使其具有豐沛的能力，智性方面的鼓舞，和在藝術上競爭的喜樂。

成功的達到這些標準是有些意義的。當我們往前看，在心中存有兩件事是重要的。學生能夠成功的達到標準的程度，這些標準將能夠引發鼓舞較高的期望。同時，縱使每一藝術的學科都有其本質，但將保持其基本的恆久性，科技，新的文化潮流，以及教育的進展所創造的變化，也將必然改變這些標準。在教育改變中所可能影響這些標準的結構，例如，那些可能重行安排學校的天數和年，或隨著年級進展的展望可能成為過於擴展之教育目標。

背景和議題

藝術標準是教育改革的核心

公元 2000 年的決議:教育美國的條例(Educate America Act),藝術被寫入聯邦法律。法律中承認藝術是一核心課程,如同英文,算數,歷史,公民和政治,地理,科學,和外國語一樣在教育上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條例標題的第二款陳述教育標準的議題。在這條款中成立國家教育標準改進委員會,它具有,在它的其他責任中,和適當的組織工作以決定規範,保證標準的自由內容,以三項目標為懷:(1)確定這些標準具有國際的競爭性,(2)確定他們能反應有關教與學最佳的知識,和(3)確定他們已經由一廣博基礎,開放認定過程的發展。

在 1992 年,教育標準的預期中出現改革立法的焦點,全國藝術教育學會聯盟成功的與美國教育部,國家藝術基金會,國家人文基金會交涉,取得補助以研究決定全國學校的孩子們在藝術中應該知道的,而且能夠去作的。

這份文件係由輿論建立所延伸過程的結果,包括各種不同的努力以確保專家意見和反應之廣博的可能範圍。這過程含括州標準藝術教育架構,其他國家的標準,由藝術教育團體所擬的成功草案的回顧,如同一系列國家法庭之聽證的考量。

這標準提供決定性的基礎

過去十年,藝術已由教育改革的運動中浮現,並持續努力提供我們的孩子在一世界級的教育裏扮演一重要的份子。標準在如此的企業中是一重要的要素。

在企業化的世界中幾乎是孤單的,美國並無國家的課程。但是國家的標準從另一個角度著手教育的課題;他們談到競爭,而並非是學習上預定的課程。就部份而言,標準的產生係覺知到如果沒有一些連貫性的結果,我們美國人永遠無法瞭解我們的學校作的有多好。我們承認有義務提供給我們的孩子們知識與技術,使其得有所備的進入社會,富於生產力的,貢獻作為公民一份子的力量。簡短的說,我們必需清楚而堅定的表示,“這是一位學生所必需認識,而且能夠去作的”。同時,儘管我們的不一致,美國人瞭解,在核心上,我們是一個國家。

從一開始當教育改革的運動發起，我們便需要全國的目標——陳述希望的結果——以提供州和地區的決策者寬廣的架構。

但是標準陳設最重要的貢獻在於它本身的過程。當發布起，我們不得不去思考我們所相信的——和為什麼。一般而言，這過程更新我們對於教育的興趣和從事，而且更新我們所認為在所有學科中之重要者。

標準在藝術教育上是重要的有兩項基本的原因。首先，他們幫助界定在藝術中好的教育所必需提供的：一完全立基於知識本體和技巧的基礎，二者均具意義，對於每一藝術的學科都需使用——包括對於藝術作品和表現品質的判斷所需之智慧的工具。其次，當州和校區採納這標準，他們是採取嚴厲的立場，明瞭清晰的意圖。一組藝術教育的標準，事實上，“在藝術上的教育意味著學生必需瞭解這兒所清楚說明的，以達到特定的程級，而且在他們的教育上依界定的觀點能同時作到這二者。”分別而言，藝術的標準提供競爭和教育的效度，但並非創造所有藝術課程都適合的模式。我們必需明瞭，這些標準是關心學生學習形式上的結果，為藝術基礎教育的特質，而並非是在於這些結果應如何的傳送。這些標準並沒有提供學習的課程，但他們可以協助無力的藝術指導和課程，甚至改進和幫助好的課程使其更好。

這藝術標準刻意作廣博的陳述，較能鼓勵在教室指導上地區的課程目標和彈性，這即是說，從地區的資源而來以應其所需。這些標準也呈現內容的領域，對學生經驗的要求，和學生成就的等級，但並沒有批註特別的教育哲學，特殊的教育方法，或美學的觀點。這後者是州，地區，和教室老師們的事。

這標準是每一藝術學科的關鍵

每一藝術的學科有其自身廣汎的主題——技巧，知識，和技術，以提供學生溝通的工具和思想，以及行動的模式。每一學科也提供在世界上和人類經驗方面豐富而複雜的觀點。每一種均提供分析與理論的見解，清晰的歷史，許多種解釋的學理，以至於無數與所有人類活動的關係。在這些財富之中，這標準提供進入藝術學科學習的基本重點。

當學生達到或成就每一藝術學科的標準，它意味著門已經打開了；學生可以用其成就作為其它目的的開始。直接以舞蹈為例，當一個孩子學會基本的動作去創作和變化動作的主題時，新的可能性便已創造。現在孩子瞭解去轉換耳所聽到的節奏，為身體所表現的節奏之意義。瞭解這觀點的孩子不僅是達到一項標準，而且是學到“新的文法”——基於身體的動作。當學生在競爭方面成長，他們的

學習類似往上攀升的螺旋轉梯；在每一層級，一新的門朝向更具挑戰和更具回饋的經驗。這標準用來加強這持續攀升和探索的機動性，導引至更加競爭的過程。當學生達到這些標準，他們學會在許多可能引導至藝術或智慧問題的解答方法中，作智慧的選擇。真的，沒有這種選擇的能力，創造性思考是不可能發生的。

但是這些標準，植根於視覺藝術，舞蹈，音樂，和戲劇的個別之完整性，比較像是朝向新的能力與發現之道。他們也是連接藝術和其他課程領域之基礎。

這些標準是聯繫和統合的關鍵

這些標準的基本意圖是教導藝術的內在價值。在這些範圍之外的意義，無論如何，這些標準可以達成之最重要的目標之一，是幫助學生能聯貫不同的觀念和橫跨學科領域。為達到此一目的，每一藝術學科的標準反應不同的學習課題。將這些課題統籌陳述，學生可以完全的探索每一特定藝術學科本身。他們可以使用這些同樣的課題作為藝術學科間的橋樑，最後並且作為從藝術而至於其他領域學習的入門。但是這些標準並不會主動的創造這些連接，單純的僅只於存在；造成連接是指導之事。

藝術之間或藝術與其他學科之間的連接，基本上是兩樣種類，不可混淆。相互關連顯示出特定的相似或差異。一簡單的例子是音樂與數學間的相互關聯。二者之間結構上明顯的證據是計算，間隔，和持續的數目價值。更複雜的例子，涉及基本的美學，社會學，或歷史時期的學習，在這些主題中，有關兩種或以上之藝術形式的解釋和分析被比較或對照。統合是不同於相互關聯。統合不以排比的方式比較或對照不同的學科，而是以十分增強的方式使用兩種或以上學科的資料，經常呈現出基本的統一。藝術間的統合一簡單的例子是使用視覺效果和文字的組合，去創造戲劇性的情調。更複雜的階段涉及歷史的學習，其他統合的例子也許是在1900-1975年代，美國戲劇如何在美國社會的意識下反應出轉變，或者非籍美人神盛和世俗的音樂如何對民權運動有所貢獻。

因為融合這些連接是藝術所能作的最好的事之一，他們可以而且必需被教，因此他們之間可以彼此連接甚至及於其他的科目。有意義的是，以此種方式建立連接給予學生有機會瞭解整體，部份，和彼此間的關係。已學習一些日本視覺藝術之世界歷史的高中學生，將可以比一般不知道日本藝術如何反映國家主要價值的學生更瞭解 Tokugawa shoguns 的政治。但是有一論點是基本的，相互關聯，統合，和相似學習的方法是知識和每一藝術學科間競爭之首要，必需以其完全的統整性來維持。這項競爭即這標準所具有之最有力的陳述。

這標準融合文化的差異性

美國文化是來自於許多的文化，傳統，和背景之人民和見解的豐富混合。這些差異提供美國學生顯著的學習優點：他們可以將其個別獨特的文化傳統要素和已包含，結合，和轉換為分享文化之要素並置。在過程中，他們學習到不同的傳統對所有的人均可行。

美國文化的差異性對藝術教育而言是一廣大的資源，並且必需用來幫助學生瞭解自己和別人。視覺的，傳統的，和展演藝術提供不同的視野以檢視我們國家和世界上其他的國家文化和藝術的貢獻。學生必需學習每一藝術的形式有其自身的獨特性，有其獨特顯著的貢獻，有其自身的歷史和英雄。學生必需學習維繫各藝術間之奧秘的關係，以及世界文化中特別藝術的樣式和歷史發展間的關係。學生也必需瞭解在世界上人類日常生活中藝術是強而有力的，人們設計製造許多使用及享受的物品。因此對於建構藝術課程及對於種族，國家習俗，傳統，宗教，和性別，以至於超越和普遍化如此特殊性之藝術的元素與審美的反應的議題是重要的。多節奏的美國原始舞蹈，無與倫比的 Jessye Norman 之口語技術，Edward James Olmos 的感性動作，以及日本和阿拉伯藝術家的錯綜複雜的書法，畢竟，不僅只是文化的藝術事實；他們是世界上表現和瞭解的財富之屋。如此，他們是屬於每一個人。

這標準認為這些時間，地方，和遺傳的考慮是發展課程的基礎。不同的歷史時期，風格，形式，和文化的題材應該用來發展各種藝術學科的基礎知識和技巧。

這些標準著重適當的科技

藝術學科，他們的技術，以及其工藝學的層面具有強烈的歷史關係；彼此之間持續的塑造與刺激。

科技的存在和浮現永遠是藝術學科中的改變如何被創造、被重視及被教的部份。例子很多。在古時候，雕刻家用堅硬的金屬來雕琢木頭和大理石塊；如今他們在金屬本身用乙炔火把運作。現代芭蕾舞鞋是十九世紀晚期科技的進步；今天已由舞者使用各種不同抗性的練習設備所補足。義大利人曾經使用簡單的木炭和紙設計小提琴；今天製造業用電腦來設計電子樂器。戲劇，曾經侷限於單純的舞台，在如此的科技下已然發現重要的資源以創造戲劇性的作品諸如收音機，電影，電視，和其他的電子媒體。

在藝術方面，科技因此提供工具來完成藝術的，學術的，製作的，和展演的目標。但是僅僅科技的有效性並不能保證特定的藝術的結果：筆在學生的手中即無法保證繪畫的能力，也無法確定會有競爭的繪畫作品。就其本身來說，將鉛筆改為噴霧槍或電腦繪圖系統也無法造成學生的改變。所能夠發生的是在於興趣和參與科技可以吸引和鼓舞學生從事藝術。最後，無論如何，在藝術指導上科技的使用是有意義的僅在於它對於競爭的貢獻，以及對於指導和學習的貢獻。適當的使用，科技可以擴展藝術形式和學習者所作藝術形式的範圍。

這些考量是特別重要的因為科技的力量可以擴展今日學生獲得資訊，機會，和選擇。新的科技使得嚐試各種可能性和解答成為可能，而擴展學習的技術比任何時候都重要，這些工具將被用來教藝術。電腦創造了實驗所無法想像的功效和機會，而且可以立即去作。如果妥善的運用，交互運作的影像對於創造性思考技巧的發展也可以有顯著的影響。教育上的挑戰是要確認，如同科技擴展選擇的項目，學生對於特定藝術目的的選擇，編輯，和材料安排的適切性，也能得有很好的引導。

這標準必需被考量，是一種催化劑以提供藝術教育上最好的，有關於藝術的科技。我們必需記得，無論如何，接近許多的科技，必需是很多樣的。這標準本身並不依賴任何特殊的技術；可以在不同的層級使用多樣的技術。這標準的作業主張在於不管那一種技術是可行的，將被用來，不只是為其本身，提昇藝術的學習和標準的成就。成功與否有賴於評量學生如何達成藝術和智力的目標，而不是只在於他們如何的專精於使用某種藝術的技術。科技的使用應可以使學生從新資源和訊息的財富中，增加他們綜合，統合，和建構新意義的能力。這有效的結果必需是學生能瞭解技術的工具，藝術的技術，和藝術的目的之間的關係。

標準提供學生評量的基礎

因為藝術的教育對於個人的見解，個人的成就，團體的展演有極高的評價，教育工作者必需能夠去評量這些；否則，將不可能瞭解這些標準是否達到。因為這些標準是有關於在藝術中的教育所必需包括的一般性陳述，他們可以提供國家，州政府，和地區性學生評量和評鑑課程的基礎。廣博範圍的評量可以妥為用來評量是否某一標準已被達成。如同課程中的任何一領域，在藝術上用來評量學生的考試和其他的評量方法，應該是具有統計上的效度和信度，對於學生的學習背景同樣是有效的。

這組包容廣泛的藝術標準所提供穩固的利益之一，在於它可用以批駁那些認為藝術是學術性軟弱的學習領域之無稽言論。對於藝術不熟悉的人們總誤以為優

越性和品質單純只是意見之事而已(我知道我喜歡什麼),而且此一意見和另一意見同樣的好。本標準認為藝術具有學術的立場。它們認為在藝術中有所謂知識和技巧的成就,和教育中僅是有意願的參與有所不同。它們肯定學科訓練和嚴格為成就之路。而且它們深入的表示所有的事均可以某種方式評量--如果不是經常以數目的標準,那麼便是以有教養批評方式的判斷。

藝術教育工作者所應引以為豪的是,其他內容的領域主要是借用從很久以來便在藝術中所使用的評量技術,譬如,在視覺藝術中所使用的練習資料本的審閱,以及用在舞蹈,音樂,和戲劇之聽力的展演技巧評量。這些標準的內容給與國家教育改革評量見解,國家教育改革評量致力於藝術上的"創作,展演,和反應"。雖然在藝術上學習的某些方面,可以適切的由傳統紙筆技術予以評量,或證明,許多的技巧和能力可以妥當的予以評量,卻只有靠敏銳,複雜,和細微的方法和標準,這些必需靠有教養的理解。評量的衡量應融入這些敏銳性,同時利用廣博範圍的課題呈現。

標準的重點不僅只在於"陳列"

所有基本的科目,包括藝術,必需不只是"陳列"或入門。他們需要連續性學習,練習,和反省的重點時間。至於有價值的,為特別提高學習動機的一個月一次的訪問藝術專家,訪問專業的藝術家,或藝術課程並非基本或合宜的藝術指導。他們當然並不準備所有的學生都可以達到這些標準的要求。這些標準主張在所有的年級,一方面可以主動的參與包括有創作,展演,和製作的廣泛,連續性課程,在另一方面,能夠研究,分析,和反省。這兩種活動均為多彩多姿藝術教育所不可缺少的元素。

這些標準廣博的本質並不需要在犧牲其他科目之下,以非比尋常的方式重視藝術。藝術教育者的領導團體,如同國家藝術基金會,建議百分之十五的指導時間用於小學和中學以致力於藝術方面嚴肅的學習。在中學,可以預期的是在這兒所提基本競爭的達成,將意謂著藝術是必修的,而不只是選修。

同樣的說法,無論如何,當學生在藝術學科跨越"陳列"的階段而至於精練,在某一背景的創作,展演,製作,思考,知覺,和回應的基本過程有益於他們面對另一項背景的情況。學會閱讀和計算的兒童,可依此基本的技術來征服新的世界。就像如此,學會以藝術家的眼光去看,以音樂家的耳朵去聽,戲劇化劇作家的眼光,或以身體的動作說故事的兒童已經得有工具,可以豐富和生動所有的學習,不管是在其他的藝術或藝術的領域之外者。

具創意與持續性使用社區的資源，是確定學生在藝術方面的獲得，不僅只是陳列的重要因素。地區交響樂團和合唱團，戲劇團和舞蹈公司，個人專業藝術家，畫廊，博物館，音樂會，和其他的展演均提供豐富的藝術經驗的曲目，這些在學校中是很少能配合的。州及地區的藝術代理和會議，以及國立藝術和藝術教育組織的地區分會，均能營造豐碩的貢獻。所有的機構和組織都可以提供藝術上可能財富之顯著的引導和學習上豐碩的資源。教師，教育行政人員，家長，和地區的藝術組織可以創造不只是"藝術事件"而已，而是從事合作事業，特別是設計來維繫，擴展，和深化學生在所有藝術學科的競爭。

採納標準只是一個開始

在現代世界中我們的生活以及我們孩子們的成功，在於創造一個有教養和富於想像力，競爭和創造性的社會。在探索訊息和經驗的世界，在每一個變化中，媒體以其強有力的意象和訊息滲透到我們的文化，年青人不僅需備有瞭解世界的工具，同時能對世界有所貢獻，而且有其自己的方式。如果沒有藝術來塑造學生的知覺和想像，年青人便可能成長為文化的無能者。我們不容許這樣的事情發生。

如果要完全的教育我們的年青人，他們需要藝術上指導的課程，這些課程足以確實的反應和傳達藝術所獨有的多元的目的，技巧，和經驗——同時也是深入豐富一般教育的一項傳統。在學校中所發生的必需有賴藝術組織，藝術上職業與專業的團體，教育組織，展演者，和藝術工作者等的支持。勿庸置疑的，在這兒所呈現的標準將需要支持者和聯盟來改進和改變藝術教育的組織和傳遞。但就其本身而言包含有，在公眾的知覺和教師的準備上，扮演著改變所有層級教育政策的工具，和在所有的教育現象上造成轉變衝擊的可能性。

但是僅限於他們能夠被實施。

發展學習任何藝術形式所需的生理和心智的能力，有賴於個人和題材的交互運作，工具的熟練，身體挑戰的調適，以及和同樣從事藝術訓練的其他人維持關係。

教師鼓勵並引導這種交互作用的過程。因為教導一個人所無法體會的事物是不可能的，將標準帶入學生的生活將需要許多教師專業性的發展和教師準備課程的改變。在許多地方，將需要許多藝術上有資格的教師。職前訓練將必需重新組織將藝術納入，或既有的藝術訓練部份將必需予以強調。許多在職的教師將必需補充其知識與技巧，獲得新的能力，和藝術專家形成教學聯盟。從事這些將非易事，但是是必需而且是值得的。

以位置為基礎的管理團隊，學校的委員會，州的教育機關，州和地區的藝術機構，教師教育協會，和地區的在職教育課程在這兒均具有責任，如同指導的方法涉及明智指導者，地區藝術家，和社區成員的運用。這些團體與人員的支持是標準得以成功的關鍵。但是，主要的課題是在於統合的能力和傳遞廣泛的競爭指導。所有其他的均為其次。

擁有一組自願標準是第一步。僅只是“採納”他們，將不足以使他們有效，也不足以改變對於學生表現的正式期望，以改變其表現的本身。新的政策是必需的。新建和再分配的資源將是需要的。教師準備和專業發展必需齊步並進。如果要能實施成功，關心藝術和藝術教育的人們必需奉獻其自身於廣博，合作，和，確實是，嚴格的努力。

最後，真正成功的實施只存在於當學生和他們的學習是軸心，意指鼓舞和使其能達到標準。堅持於此一目標，這些標準可以使美國的學校得以改變，以吻合我們任何人對於我們的孩童和我們的社會所能想見的最佳情景。

標 準

這標準是如何組織的

教師，決策者，和學生均需要清楚陳述的藝術教育預期結果，不僅只是教育上的理由，同時也要能分配指導的資源和提供評量學生成就和進展的基礎。因為使用這標準的最大團體，將是教師和教育上的行政人員，呈現這標準最實用的順序是依年級別：幼稚園到四年級，五到八年級，九到十二年級。個別的標準必需被瞭解是學生所必需瞭解而且能夠去作的陳述。他們也許，當然，在特定的時期任何時段中能獲得能力，但是在他們前進前他們將被預期能獲得能力。

在每一年級中，這標準以藝術學科來組織：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在每一學科中所陳述的特定競爭力是藝術教育團體，全國，相信對於每一個學生是重要的。雖然在任一藝術學科任一特定的能力之陳述是必需著重在那一學科的部份，標準強調所有的能力是相互依存的。

將標準分割成特定的能力並非表示每一類都是一或應該是一給予相同的份量，時間，或從幼稚園到十二年級中，或在學生的整個求學過程中，任何一點都強調。這混合和均衡將依課程，指導的單元，從學校到學校，隨著年級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這標準助長廣度和深度間的相互關係，因此不至於使另一方失色。他們企圖創造學習的視野，而非標準化指導的系統。

兩種不同的標準用來導引每一能力範圍的學生評量：

- * 內容的標準明定在藝術學科中學生所應該認識而且能夠去作的。
- * 成就標準明定對每一類藝術，在完成 4, 8, 和 12 年級後，在競爭中學生所預期達到的成就知識和水準。

在此文件，每一內容標準中描述一些成就標準。在 9 到 12 年級，每一藝術學科之成就標準有兩級——“熟練”和“高級”。在這兩項類別中也許提供有數項標準。在 9 到 12 年級，高級的成就是更可能由選修特別藝術學科課程的同學所達成。所有的學生，無論如何，是預期至少在一種藝術中能達到“熟練”的水準。

學生所應該認識而且能夠去作的

在藝術學科中有許多競爭的路線。學生可能在不同的時間從事不同的藝術。他們的學習可能使用各種不同的方式。他們的能力可能以不同的速率發展。競爭力意指使用一系列知識與技巧的能力。經常被用來描述這些的措詞包括創造，展演，製作，歷史，文化，知覺，分析，批評，美學，科技，和欣賞。競爭力意指這些元素的才能以及對於這些元素之間彼此依存的瞭解；它同時也意指隨各種不同的元素綜合內容，見解和技巧的能力以達到特定的藝術和分析的目標。從一開始，學生便致力於廣博的競爭力，在較低的年級準備下一年級較深與更嚴密的作品。結果，經驗藝術的喜悅經由學習的訓練和成就的驕傲而豐富與成熟。根本上，標準要求學生在完成中等學校時應該瞭解和能夠執行者如下：

- * 他們應該能夠在四類藝術的學科中以一基本的水準傳達——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這包括使用每一藝術學科基本詞彙，材料，工具，技術，和智力方法的知識和技巧。
- * 他們應該能夠至少以一種藝術的形式熟練的傳達，包括以具洞察力，理由，和技術的熟練性來註解和解決藝術的問題。
- * 他們應該能夠從結構，歷史，和文化的觀點，以及這些觀點的綜合以發展和呈現對於藝術作品的基本分析。這包括瞭解和評價各種藝術學科作品的的能力。

* 他們應該能夠具備熟悉各種不同文化和歷史時期典範作品的素養，以及對於藝術學科歷史發展的基本瞭解，橫跨各類藝術和各文化為一整體。

* 他們應該能夠關聯各種不同的藝術知識和技巧，和橫跨各類藝術。這包括在任何有關的藝術計劃中之藝術製作，歷史和文化，和分析之統合和適當的能力和瞭解。

發展這些才能的結果，學生可以達到他們自己的知識，信念，和價值以作個人和藝術的決擇。就其他方面而言，他們可以達到對於藝術如同對於其自身，人文部份的本質，價值，和意義之廣博基礎，良好背景的瞭解。

藝術標準

幼稚園到四年級

在這部份的標準描述累積的知識和技能，預期所有的學生能夠達到第四年級。在較早的年級，學生必需從事經過設計的適當學習經驗，俾使其得以達到這些標準在第四年級之發展性。為達到標準所必需決定的課程和特定指導的活動是州政府，地區學校，和教師個人的責任。

舞 蹈

兒童在幼稚園以至於四年級的階段，喜歡從事全身的動作和學習。他們必需變成在舞蹈語言方面有所教養，以便運用此種自然的設施作為傳達和自我表現的工具，並作為回應別人表現的方式。舞蹈和創作舞蹈提供知識和技巧，為所有未來在舞蹈學習時所必需者，並給予他們歡慶其人性的方式。

舞蹈教育開始於身體動作的覺知和動作的探索，這些助長對於自我和別人的認知和欣賞。學生學習基本的動作和在音樂/節奏背景的舞藝技巧。這些所獲得的知識和技巧使得他們得以獨立作業，並可以和同伴創作和展演舞蹈。

知覺和回應舞蹈的經驗擴展學生的的語彙，加強其聽和看的技巧，而且使他們能開始就舞蹈作批判性的思考。他們研究問題諸如“這是什麼？這如何運作？為什麼這是重要的？”為他們同學練習傾聽的觀眾行為，引導描述動作的元素和確認表現性動作的選擇。學生學習依空間，時間，和力量/活動力的元素觀點比較作品，並經驗舞蹈和其他學科間的相似性和差異性。

經由舞蹈的教育，學生也能夠瞭解其自身的文化，和開始尊重舞蹈是許多文化傳統的部份。當他們不但從全球並且從他們自己的社會學得和分享舞蹈，兒童獲得技巧和知識將有助於他們參與多元化的社會。

1. 內容標準：確認和展示在舞蹈表演中的動作元素和技巧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準確的展示非移動/軸心的動作(諸如彎屈，扭轉，伸張，擺動)
- b. 準確的展示八個基本的動作(諸如走，跑，單腳跳，跳，跳躍，急馳，滑動，和輕跳)，往前移動，往後移動，橫向移動，斜向移動，旋轉
- c. 創造低，中，高級的造形
- d. 展示界定和維持個人空間的能力
- e. 展示在垂直和彎曲路上的移動
- f. 展示對於音樂節拍動作和速度改變反應的準確性
- g. 展示對於運動感的覺知，集中，和表演動作技巧的專注
- h. 在簡潔的動作學習中能懇切的觀察和準確的描述動作(諸如輕跳，急馳)和動作的要素(諸如級別，方向)

2. 內容標準:瞭解舞藝的原則, 過程, 和結構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創作一有開始, 中間, 和結束的順序, 以有節奏伴奏和沒有節奏的伴奏; 鑑別這順序的每一部份
- b. 從其他的資源以他們本身的想法和觀念即興創作, 創作, 和表演舞蹈
- c. 使用即興創作去發現和創造動作和去解決動作的問題
- d. 創造舞蹈的語彙, 準確的重複它, 然後予以變化(在時間, 空間, 和力量/活動力方面予以變化)
- e. 展現有效獨力及和舞伴一起作業的能力
- f. 展現如下的舞伴技巧: 模仿, 引導, 和跟隨, 反映

3. 內容標準:瞭解舞蹈是一種創造和傳達藝意義的方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觀察和討論舞蹈如何與人類的其他動作有所不同(諸如運動, 每日的姿勢)
- b. 在班級討論有關舞蹈的解釋和反應能採取積極的角色
- c. 以相當的能力和自信向他們的同輩呈現他們自己的舞蹈並討論他們的意義

4. 內容標準:在舞蹈上應用和展現批判和創造性的思考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對於一項給予的動作問題能探索, 發現, 和瞭解多元的解答; 選擇其最喜愛的解答和討論他們之所以作如此選擇的理由
- b. 觀察兩種舞蹈和以舞蹈元素之一(諸如空間)的觀點, 觀察身體的造型, 高度, 途徑, 討論他們之間有何等的相似與差異

5. 內容標準:展示和瞭解各種不同文化和歷史時期的舞蹈

成就標準:

學生

- a. 以適當的能力和自信表演各種不同文化的民俗舞蹈
- b. 在他們自身的社區資源中學習和有效的分享舞蹈；描述文化和/或歷史的背景
- c. 以一特殊的文化和時期明確的回答有關舞蹈的問題(例如，在美國殖民時期，為什麼及在什麼情況下人們跳舞？這舞蹈像什麼?)

6. 內容標準：在舞蹈及健康生活間能形成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至少確認三樣個人目標以改進其作為舞者
- b. 引用多元的例子說明健康的練習(諸如營養，安全)如何增強他們舞蹈的能力

7. 內容目標：聯結舞蹈與其他學科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能創造舞蹈計劃，以顯示從其他學科所得來的一種觀念或思想的瞭解(諸如在舞蹈和科學中的樣式)
- b. 能使用其他的藝術形式去回應舞蹈；說明在舞蹈及其對舞蹈所作的反應間的關係(諸如陳述他們的畫作如何反應出他們所看到的舞蹈)

音 樂

表演，創作，和反應音樂為人類從事音樂過程的基礎。學生，特別是幼稚園到四年級，是從作中學。唱，玩樂器，隨著音樂移動，和創作音樂使他們得以獲得音樂的技巧，據此以獨立及和別人一起探索音樂。傾聽，分析，和評價音樂是建構音樂學習的重要基石。更進一步的，為充份參與多樣和全球性的社會，學生必需瞭解其自身的歷史和文化傳統，以及在他們社會之中和其外的那些歷史和文化的傳統。因為音樂為人類文化基本的表現，每一學生必需得到均橫，廣泛，和具連續性之音樂課程的學習。

1. 內容標準：獨自及和他人，演唱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獨自唱，在音調和節奏，以合適的音色，發音，和姿態，以及維持一穩定的節拍演唱
- b. 富於表情的唱，以適當的力量，分節，和詮釋
- c. 從記憶中演唱各種表現不同文化風俗和風格的歌曲曲目
- d. 演唱固定低音板，伴唱，和環繞
- e. 團體合唱，混合音色，力量水平的匹配，和對於指揮者指揮線索的回應

2. 內容標準：樂器的演奏，獨自以及和別人，各種不同的音樂曲目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演奏音調，節奏，以合適的力量和音質，和維持一穩定的拍子
- b. 在節奏，旋律，和調合的教室樂器，準確和獨立的演奏緩慢的節奏，旋律，和調合的式樣
- c. 富於表情的演奏各種音樂的曲目，呈現出多樣的時代和風格
- d. 模仿短的節奏和旋律的式樣
- e. 團體演奏，混合樂器的音色，力量水準的匹配，和對於指揮者指揮線索的回應
- f. 當其他的學生唱或扮演相對的部份¹時，能獨自演奏樂器的部份

1. 例如，節奏或旋律的低音板，相對的節奏路線，和聲的發展和調合

3. 內容標準:即席寫作旋律, 變化, 和伴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對同一風格所指定節奏和旋律的用語能作即席的”回應”
- b. 即席創作單純的節奏和旋律的低音板伴奏
- c. 在熟悉的旋律中能即席寫作簡單的節奏變化和簡單的旋律潤色
- d. 即席創作簡短的歌曲和樂器的章節, 使用各種音的資源, 包括傳統的音, 在教室中可得之非傳統的音, 身體的音, 和由電子工具²所產生的音。

4. 內容標準: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組織和安排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創作和安排音樂以伴隨朗讀或編劇
- b. 在特定的指導³下創作和安排簡短的歌曲和樂器的章節
- c. 當作曲時能使用各種音的資源

5. 內容標準:朗讀和註解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閱讀全音, 半音, 附點二分音符, 四分音符, 和八分音符的標計和 2/4, 3/4, 及 4/4 拍子的記號
- b. 使用一種系統(那是, 音節, 數目, 或字母)閱讀主要調子最高音譜號之簡單的音節
- c. 確認有關於生動, 速度的記號和傳統的措詞, 當演奏時能清楚的表達和正確的解釋他們
- d. 在教師所呈現的簡單樣式中, 使用標準的記號以標記拍子, 節奏, 音調, 和動力

2. 例如, 傳統的音:聲音, 樂器; 非傳統的音:撕紙, 鉛筆輕打; 身體的音:拍手, 指頭的彈動; 電子工具所產生的音:個人電腦和基礎的 MIDI 裝置, 包括鍵盤, 順序, 綜合, 和鼓手機械

3. 例如, 一特殊的風格, 形式, 樂器, 作曲的技術

6. 內容標準:傾聽, 分析, 和描述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當以聽覺呈現時, 能確認簡單的音樂形式
- b. 以移動, 以回答有關的問題, 和以描述代表各種文化不同風格的音樂範例, 證明知覺的技巧
- c. 使用適當的專門術語說明音樂, 音樂記號法, 音樂的樂器和聲音, 和音樂演奏
- d. 確認各種樂器的音, 包括許多的管旋樂團和樂隊, 和各種文化的樂器, 以至於兒童的聲音和男女成人的聲音
- e. 經由有意的動作⁴以回應經挑選之著名的音樂特色, 或回應聆聽音樂時特定之音樂的事件⁵

7. 內容標準:評價音樂和音樂演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設計標準以評價演奏和作曲
- b. 說明, 使用適當的音樂專門術語, 他們個人對於特定音樂作品和風格的喜好

8.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 其他藝術, 和藝術之外學科間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確認在不同藝術中所使用之共通用語⁶意義的相似性和差異性
- b. 確認在學校中所學之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⁷相互關連的方式

4. 例如, 搖動, 輕跳, 戲劇性的演奏

5. 例如, 拍子改變, 張力的改變, 相同/不同的部份

6. 例如, 形式, 線, 對比

7. 例如, 外國語言:以不同的語言唱歌; 語言藝術:在解釋閱讀時使用音樂表現性的元素; 數學:符號, 休止, 和時間記號價值的數學基礎; 科學:琴旋的振動, 鼓頭, 或在音樂中產生聲音的空氣圓柱; 地理:不同國家或地區的音樂

9.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確認各種歷史時期和文化音樂中風俗或風格的範例
- b. 描述世界上不同文化音樂範例之音樂元素如何被使用
- c. 認同在日常生活經驗中各種音樂的用途，以及描述個別音樂用途的特徵
- d. 確認和描述在不同音樂場合和文化中音樂家⁸的角色
- e. 在演奏音樂的背景和風格時表明適切的觀者行為

8. 例如，樂團指揮，民謠演唱者，教堂風琴演奏者

戲 劇

戲劇，想像的和扮演人類的世界，是兒童學習有關於生活的主要方式之一——有關於行動和結果，有關於風俗和信仰，有關於別人和他們自己。他們從他們社會裝扮的遊戲和從電視及電影的觀賞中學習。例如，兒童用假裝的遊戲作為理解世界的方式；他們創造情境以扮演和臆測角色；他們和同儕交流和安排環境以將其故事帶到生活；他們指導彼此以帶給他們戲劇以次序，而且回應彼此之戲劇。換句話說，兒童帶著初步的劇作家，演員，設計者，指揮者，和觀者的技巧來到學校；戲劇教育必需立基於這種穩固的基礎。這些標準主張戲劇教育將從“即興創作”開始並且極力強調，這是社會假裝扮演的基礎。

努力於從裝扮遊戲的自然技巧以至於戲劇的學習，以創造一了無痕跡的轉換，這標準呼籲統合藝術形式種種層面的指導：劇本的撰寫，演技，設計，指揮，研究，比較藝術形式，分析和評論，和背景的了解。從幼稚園到四年級，教師將主動的參與學生的計劃，遊戲，和評鑑，但是學生將被引導去發展群體的技巧，因此更具獨立性是可能的。戲劇的內容將發展學生的能力去表達他們對於目前世界的了解，和寬廣他們對於其他文化的知識。

1. 內容標準：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獻，和歷史，以計劃和記錄即興創作的方式撰寫劇本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合作挑選相互關聯的角色，環境，和情況以作為教室的編劇
- b. 即興撰寫對白以述說故事，並以撰寫或記錄對白的方式形式化即興創作

2. 內容標準：以想像的角色和即興創作的互動表演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想像並清楚的描述角色，他們的關係，和他們的環境
- b. 使用各種移動和非移動的動作，以及語調，速度，音色詮釋不同的角色
- c.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獻，和歷史，扮演展現出專心和促成教室戲劇行動的角色

3. 內容標準:為教室戲劇化設計視覺和編排的環境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視覺化環境和建構設計以使用視覺的元素(諸如空間, 色彩, 線條, 造形, 質地)傳達場所和心情, 和使用各種音的資源以傳達聽覺的層面。
- b. 共同為教室的戲劇化建立扮演的空間, 以及挑選並安全的組織可用為場景, 道具, 燈光, 聲音, 服裝, 和化妝品的材料。

4. 內容標準:指導教室戲劇化的計劃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合作計劃和準備即興創作, 並展示各種教室戲劇化的演出

5. 內容標準:研究以發現支持教室戲劇的訊息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向同儕傳達有關教室戲劇化的人, 事件, 時間, 和地方。

6. 內容標準:以描述戲劇, 戲劇性的媒體(諸如影片, 電視, 和電子媒體)比較和連接藝術形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描述在戲劇, 戲劇性的媒體, 舞蹈, 音樂, 和視覺藝術中視覺, 聽覺, 口語, 和運動的元素。
- b. 比較在戲劇, 戲劇性的媒體, 舞蹈, 音樂, 和視覺藝術中觀念和情感是如何的不同。
- c. 挑選動作, 音樂, 或視覺的元素以加強教室戲劇化的情緒。

7. 內容標準:分析和說明個人的喜好，以及從教室戲劇和劇場，影片，電視，和電子製作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確定和描述在教室戲劇和戲劇演出時的視覺，聽覺，口語，和運動的元素。
- b. 從其自身說明角色的願望和需要是如何的類似與不同
- c. 清晰情感對於有關戲劇演出的整體與部份的反應和說明個人的喜好
- d. 分析教室戲劇，及使用適當的專有詞彙，具建設性的建議戲劇角色轉換的觀念，安排情境，和隨著即興計劃，扮演，反應，和評價的合作過程之方法發展情況

8. 內容標準:以確認在日常生活中的劇場，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的角色來瞭解背景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確定和比較有關各種文化的故事和戲劇中類似的角色和情況，以教室戲劇描述，並且說明戲劇如何反應人生
- b. 確定和比較為創造戲劇和照料劇場，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各種佈景和理由

視 覺 藝 術

這些標準提供一架構，使用大範圍的主題，象徵，有意義的的意象，和視覺的表現來幫助學生學習視覺藝術的特質，以反應他們的觀念，感覺，和情緒；以及評鑑他們努力的價值。標準中以助長流暢之新的思考，工作，傳達，推理，和調查的獲得方式來陳述這些目標。他們強調學生獲得視覺藝術所提供的最重要的和持久的想法，觀念，議題，窘境，和知識。他們發展新的技術，方法，和習慣，以便在學校之外的世界，應用知識和技巧於視覺藝術。

視覺藝術是非常的豐富。他們的範圍從線畫，繪畫，雕塑，和設計，以至於建築，影片，電視影像，和民俗藝術。他們涉及廣泛多樣的工具，技術，和過程。標準結構化以表示從這廣博範圍的許多元素，可被用來完成特定的教育目標。從這豐富的內容和過程，適當的加以選擇，以便在特定的情況予以實踐這些目標和發展課程。

為達到這標準，學生必需學習各種不同類別之視覺藝術中的語彙和觀念，而且必需展示他們在視覺，口語，和書寫形式方面各種的競爭力。

在幼稚園到小學四年級，年輕的孩童經由視覺藝術的指導，狂熱的實驗藝術材料和探索呈現他們的觀念。當他們和別人製作和分享其作品時，他們展現出愉悅之情。創作是這些指導的中心。學生學習從事各種不同的工具，過程和媒材。他們學習作決定以強化傳達他們的想法。他們天生好問的特質被增進了，而且學習了毅力的價值。

當他們從幼稚園到低年級時，學生發展觀察的技巧，和學習檢視其生活中的物體和事件。同時，他們發展對於視覺藝術描述，解釋，評價，和回應的能力。經由對其自身和其他人們，時間，和地方之作品的探索，學生學習闡明藝術作品的重要性的和評價其目的和價值。經由這些努力，學生開始瞭解在其生活中視覺藝術世界的意義和影響。

1. 內容標準：瞭解和運用媒材，技術，和過程

成就標準

學生

a. 瞭解材料，技術，和過程之間的區別

- b. 描述材料，技術，和過程之間的區別如何導至不同的反應
- c. 使用不同的材料，技術，和過程去傳達思想，經驗，和故事
- d. 以安全和負責的態度使用藝術材料和工具

2. 內容標準：使用結構和機能的知識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瞭解視覺特質之間的差異和藝術的目的以傳達思想
- b. 描述不同的表現特徵和組織原則如何能引起不同的反應
- c. 使用藝術的視覺結構和機能以傳達思想

3. 內容標準：選擇和評價題材，象徵，和思想的範圍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探討和瞭解藝術作品的將來內容
- b. 選擇和使用題材，象徵，和思想去傳達意義

4. 內容標準：瞭解視覺藝術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瞭解視覺藝術和各種文化間具有歷史和特定的關係
- b. 鑑別屬於特殊的文化，時間，和地區的特定藝術作品
- c. 在製作和學習藝術作品上表明歷史，文化，和視覺藝術如何能彼此相互影響

5. 內容標準：反省和評量他們和別人作品的特色和價值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瞭解創造視覺藝術作品有許多的目的
- b. 描述人們的經驗如何影響特定藝術作品的發展
- c. 瞭解對於特定的藝術作品有各種不同的反應

6. 內容標準：聯結視覺藝術與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瞭解視覺藝術和其他藝術學科之間特質的相似和差異
- b. 鑑別在課程中視覺藝術和其他學科之間的關聯

藝術標準

五至八年級

如同所標記者之外，標準在這部份描述當八年級結束時學生所預期累積的技巧和知識。學生在 5 五至七年級必需參與具發展性適切的學習經驗，以備在八年級時能達到這些標準。這些標準預估學生已經達到從幼稚園以至於四年級的標準；他們認為學生將可以展現預期高水準的技巧和知識，將能夠處理漸增複雜的藝術作品，以及對於藝術作品提供更為成熟的回應。對於促使達到這些標準的課程和特殊指導活動的決策是州、地區學校，和教師個人的責任。

附記星號*之用語在語彙中說明

舞 蹈

經由創作，表演，和對舞蹈的反應，中學生可以持續去開發有助於自我意象和社會關係重要發展的技巧和知識。相互合作和共同研究是這個年紀的重點，培育積極的互動。

對於在青年期所面臨的許多破壞性的選擇，舞蹈教育可以提供積極，健康的選擇。學生被鼓勵對於他們自己身體的注意，狀態，和健康負起更大的責任(在舞蹈課中及課外)，因此，自我訓練的學習在舞蹈成就是先決條件。

在5至8年級，學生發展一種其自身與別人之間關係，以及其與世界之間關係的意識。結果，他們能對舞蹈作更富於思慮的回應，知覺風格的細節和編舞的結構，以及反省所傳達者為何。舞蹈的研究對於其所產生之文化和時代提供獨一而有價值的洞察。經由社會和文化經驗，運動的觀念，和舞蹈製作過程的消息，學生得以統合舞蹈和其他的藝術形式。

1. 內容標準: 確認和表明在表演舞蹈時動作的元素和技巧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表明下列動作的技巧和說明基礎的原則: 結隊，平橫，動作的原始，清礎
表達分離身體的部份，重量的變動，提伸和著地，落下和復原。
- b. 從兩種不同風格或傳統¹中明確的鑑別和表明基本的舞蹈步驟，位置，和舞蹈的樣式。
- c. 明確的從視覺轉換為運動感覺的空間樣式。
- d. 明確的從聽覺轉換為運動感覺的節奏樣式。
- e. 確認和明晰的表明原動力/動作範圍的品質。
- f. 表明漸增的運動感覺，專注，和集中在表演的動作技巧。
- g. 表明正確的記憶和複製動作的順序
- h. 描述在舞蹈中所觀察到的行動和動作的元素，使用合適的動作/舞蹈語彙

1. 例如，芭蕾舞，方塊，Ghanaian, 中東，現代

2. 內容標準:瞭解舞藝的原則，過程，和結構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清楚的展現對比和轉換的原則
- b. 有效的展現再順序和偶然性的過程
- c. 成功的展現連續性(AB), 反復(ABA), 漸層(canon), 呼叫與回應, 和故事的結構或形式
- d. 展現在小群體舞蹈表演過程中, 同心協力合作的能力
- e. 展現以有趣的方式跟隨同伴的技巧:創造對比和互補的樣式, 取得和支持的重量

3. 內容標準:瞭解舞蹈是一種創造和傳達意義的方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有效的展現在啞劇與抽象化一姿勢間的差異
- b. 觀察和說明不同的伴隨物(諸如音, 音樂, 口語的內容)如何能影響舞蹈的意義
- c. 展現和/或說明照明和戲服如何能對舞蹈的意義有所貢獻
- d. 創作一足以成功的傳達個人意義主題的舞蹈

4. 內容標準:在舞蹈中應用和展現批判與創造性的思考技巧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創作一動作的問題和展現多元的解答;選擇最有趣的解答和討論他們決擇的理由
- b. 在觀賞舞蹈表演時, 展現恰當的觀賞者的態度; 以一種支持與建設性的方式和他們的同輩們討論有關舞蹈的觀點
- c. 比較和對照兩種舞蹈結構在空間(諸如樣式和步驟), 時間(諸如節奏和速度), 和力量/能量(動作的品質)
- d. 確認可能的美感標準以評鑑舞蹈(諸如表演的技巧, 原創性, 視覺和/或情緒的影響, 多樣和對比)

5. 內容標準:表明和瞭解在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舞蹈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從各種文化適當的表演民俗和/或古典舞蹈;描述在舞步和動作樣式中的相似與差異性
- b. 從廣博的二十世紀美國的視野,適當的表演民俗,社會,和/或戲劇的舞蹈
- c. 從他們自己社區中的資源(諸如,人們,書籍,影視)學習不同文化的民俗舞蹈,或不同時段和文化/歷史背景的社會舞蹈,實際的和他們的同輩分享這些舞蹈和這些舞蹈的背景
- d. 至少能明確的描述兩種不同的文化或時期的舞蹈角色

6. 內容標準:連接舞蹈與建康的生活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確認至少三項個人的目標以改進他們自己作為舞者和採取作為達到這些目標的步驟
- b. 說明防制舞蹈傷害的策略
- c. 創造其自身的準備運動和討論這些準備運動如何準備身體和心智以表現目的

7. 內容標準:連接舞蹈和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創作一呈現出藝術間相似與差異的計劃
- b. 引註在舞蹈和其他藝術之外的學科所使用之觀念的例子(諸如平橫,造型,和型類)
- c. 觀察以實況和影視記錄的相同舞蹈;比較和對照這兩種觀察的美感影響

音 樂

由五至八年級所代表的時段在學生音樂的發展是特別具批判性的。他們所表演或學習的音樂往往成為他們個人音樂演奏的主要部份。作曲和即興創作提供學生在音樂的形式和結構方面獨特的見解，同時幫助他們發展其創造性。如果學生從事有教養的音樂判斷，各種音樂的廣博經驗是必需的。同樣的，這些背景的吸收能使他們開始瞭解音樂和其他學科間的連接和關係。從了解形成社會態度和行為的文化和歷史力量，學生得以能更佳的準備在日趨多元化的社會中生活和工作。音樂將在學生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端賴於他們達到創作，表演，和聆聽音樂的技巧水準之寬大尺度。

每一項音樂課程，包括演奏的課程，除專注於特定題材外，必需提供在創作，演奏，聆聽，和分析音樂的指導。

1. 內容標準：唱歌，獨自以及和別人，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正確的唱和在所唱的範圍中能良好的控制呼吸，獨自以及在小和大的劇團中。
- b.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唱和口語文學曲目技術上的正確性，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
- c. 演唱代表不同時代和文化的音樂，對於所演唱的作品能以最為適當的表情演唱。
- d. 演唱寫成二或三部的音樂

參與合唱團的學生

- e.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3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唱和口語文學曲目技術上的正確，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

2. 內容標準：樂器演奏，獨自及和他人，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

學生

- a. 至少正確和獨立的演奏一種樂器²，獨自以及在小和大的樂團，以良好的心境，良好的演奏姿勢，和良好的呼吸，彎腰，或控制棒
-
2. 例如，樂隊或管旋樂團，鑼盤樂器，電子樂器

- b.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的樂器文獻曲目，在至少一種旋，風，敲擊，或室內樂器中，富於表情和技術正確的演奏
 - c. 演奏代表不同時代和文化的音樂，對於所演奏的作品能以最為適當的表情。
 - d. 在一調和樂器的旋律和單純伴奏中，以音感演奏單純的旋律
- 參與樂器團隊或班級的學生**
- e.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3 之難度水準的樂器文獻曲目中，富於表情和技術正確的演奏，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奏的獨奏

3. 內容標準：即興的旋律，變化，和伴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即興創作單純調和的伴奏
- b. 在指定的五聲音階的旋律和主要調子的旋律中，即興創作有旋律的潤色和單純的節奏，和有旋律的變化
- c. 即興創作短的旋律，未伴奏和超越指定的節奏伴奏，每一即興創作以一致的風格，拍子，和音調

4. 內容標準：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作曲和安排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³創作短的樂章，表明音樂的元素如何可以用來達到統一和變化，張力和放鬆，以及均衡
- b. 為聲音或樂器安排簡單的樂章而非僅只於這些樂章被撰寫而已
- c. 當組合和安排時，使用各種傳統和非傳統之音的資源和電子的媒體

3. 例如，一特別的風格，形式，樂器，作曲的技術

5. 內容標準:閱讀和註釋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閱讀完整，一半，四分之一，八分之一，，十六分之一，點記號，以及在 2/4 3/4 4/4 6/8 3/8 的休止，和二全音符記號
 - b. 閱讀看準高音與低音譜號的旋律
 - c. 確認和定義拍子，節奏，動力，速度，清晰，和表現的標準記號象徵
 - d. 使用標準的記號來記錄他們對於音樂的想法，以及別人對於音樂的想法
- 參與合唱團或樂器團隊或班級的學生
- e.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

6. 內容標準:聆聽，分析和描述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在指定的聽覺例子中，使用適當的專門術語，描述特定的音樂事件⁴
- b. 在代表不同時代與文化的聽覺例子中，分析音樂元素的使用
- c. 在他們分析音樂時，能表明對於拍子，節奏，音調，音程，和旋，和調和漸進之基本原則的知識

7. 內容標準:評鑑音樂和音樂的演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發展一評鑑音樂表演和作曲的品質與效度的標準，並且使用此一標準於個人的聆聽和表演
- b. 使用對於音樂風格特定適當的標準，以評鑑他們自身和其他人的表演，作曲，安排，和即興創作之品質和效度，並提供具建設性的改進建議

4. 例如，雙簧管的進入，拍子的改變，重覆的回轉

8.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 其他藝術, 以及藝術之外學科之間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比較兩種或兩種以上的藝術, 每一種藝術具有特色的材料(亦即, 音樂的音, 視覺藝術的視覺刺激, 舞蹈的動作, 戲劇中人類之間的相互關係)如何能用來轉換類似的事件, 情景, 情緒, 或想法成為藝品
- b. 描述在學校中所教之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中原則和題材⁵彼此相互關聯的方式

9.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從各種文化, 描述具代表性的音樂時代與風格的顯著特徵
- b. 將各種音樂作品範例(那是指, 高品質和特徵)的時代和風格(而且, 如果合適的話, 以歷史時期, 作曲者, 標題)予以分類, 並說明每一作品之所以被視為範例的特徵
- c. 比較, 在數個世界的文化, 音樂的作用, 音樂家的角色⁶, 和音樂代表性演奏的情況

5. 例如, 語言藝術:被考慮置於音樂背景的議題;數學:間格比率的頻率;科學:人類聽的過程和聽的危險;社會學:記錄在音樂作品中或被音樂作品影響的歷史和社會事件和運動

6. 例如, 在搖滾樂隊中引導的吉他手, 商業樂章的作曲者, 北平歌劇的歌手

戲 劇

在戲劇中，藝術創造一有關於人類的想像世界；演員的角色即在於引導觀者進入此一視覺，聽覺，與口語的世界。學生經由作家，演員，設計家，和導演的見解，學習觀察戲劇所創造的世界，對於幫助五至八年級的學生發展戲劇的讀寫能力是重要的。經由主動的戲劇創作，學生學習瞭解藝術的選擇，和批評戲劇性的作品。學生必需，依此一觀點，在計劃及評鑑他們的作品中扮演一廣泛的角色。他們必需持續的使用戲劇作為自信地表達其世界觀的工具，因此發展其個人的”抉擇”。這戲劇必需也介紹學生去扮演其社區之外的全國性，國際，和歷史上具代表性的主題。

1. 內容標準：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學，和歷史，以即興創作和編寫情景撰寫劇本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個別和群體，創造形成張力和懸疑的角色，環境，和行動
- b. 精鍊和記錄對話與行動

2. 內容標準：以發展基本行動的技巧演出，以扮演即興和編撰之情景間互動的角色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基於對人們的互動，倫理的選擇，和情緒的反應，分析描寫，對白，和行動，以發現，明晰，和評判角色的動機，以及發明角色的行為
- b. 展現演出的技巧(諸如感覺的回憶，專注，呼吸控制，措詞，身軀的調整，身體分離部份的支配)，以發展具藝術性的性格描寫
- c. 整體的調合，相互作用如同發明的角色

3. 內容標準：以發展環境來設計即席創作和編寫劇本

成就標準：

學生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 a. 說明在創造合適的戲劇環境中的背景，道具，燈光，聲音，服裝，以及彼此之間的相互本質
- b. 為技術上的需求，分析即席寫作和編寫劇本
- c. 從傳統與非傳統的資源，使用視覺的要素(線，紋理，色彩，空間)，視覺的原則(反複，均衡，重點，對比，統一)，和聽覺的品質(拍子，節奏，動力，速度，腔調)，為情境發展主要的觀點
- d. 合作且安全的從事挑選和創造情景，道具，照明，和聲音的要素，以象徵化假設角色的環境，和服裝及化裝

4. 內容標準:為即席和編寫的情景，組織預演的指導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引導小團體計劃視覺和聽覺的要素，並預演即席和編寫的情景，展現社交的，群體的，和共識的技巧

5. 內容標準:以文化和歷史的資訊研究，俾支持即席和編寫的情景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從印刷與非印刷的資源中應用研究，以編撰寫作，演技，設計，和指導的選擇

6. 內容標準:以分析表現的方法和觀賞者為戲劇，戲劇性媒材，和其他藝術形式所作的反應中，比較和融合藝術的形式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描述性格特徵和比較角色，環境，和行動在戲劇，音樂戲劇，戲劇性的媒體，舞蹈，和視覺藝術中的演示
- b. 融入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的元素以表現在即席和編撰的情景中的觀點和情感
- c. 表達和比較對於數項藝術形式的個人反應
- d. 描述和比較展演與視覺藝術家和觀賞者在在戲劇，戲劇性的媒體，音樂戲劇，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中的作用和互動的情形

7. 內容標準:從即席與編撰的情景,和從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的產品中,分析,評價,和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描述與分析觀眾在反應和鑑賞戲劇性展演方面的宣傳,學習指導,節目,物理環境的效度
- b. 明晰和支持從他們和其他戲劇性展演所建構的意義
- c. 使用明晰的標準去描述,分析,和建設性地評價在戲劇性的展演中所發現的藝術選擇的效度
- d. 描述和評價所知覺到學生貢獻(諸如劇作家,演員,設計家,和導演)於發展即席與編撰情景的合作過程的效度

8. 內容標準:以分析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在社區以及其他文化中的角色,來瞭解背景

成就標準:

學生

- a. 從和有關於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描述和比較在戲劇中普遍的角色和情況,說明在即席與編撰的情景,並討論戲劇如何反映文化
- b. 說明在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方面追求事業和擁護機會所必需的知識,技巧,和訓練
- c. 分析在他們生活,社區,和在其他文化中戲劇性事件的情感和社會的影響
- d. 說明文化如何影響戲劇性展演的內容和製作的價值
- e. 說明社會的觀念諸如應用在戲劇與日常生活中的協力,溝通,合作,共識,自尊,冒險,同情,和情移

視 覺 藝 術

學生在五至八年級持續需要一架構以廣泛的主題，象徵，有意義的意識去幫助他們學習視覺藝術的特質。他們成長益發的成熟，在其所需中運用視覺藝術反應他們的感覺和情緒，以及在其能力中評價他們努力的價值。這些標準所提供的架構方式，足以提昇學生思考，工作，傳達，推理，和探索的技巧，並且促使其加強熟悉藝術方面重要的思想，觀念，議題，窘境，和知識。當學生獲得這種知識和這些技巧，他們獲得能力以應用這視覺藝術的知識和技巧於其開放的個人世界。

這些標準呈現出教育的目標。在視覺藝術中所提供的可能性予以選擇以完成特定情況下之特殊的教育目標，是實施者的責任。視覺藝術提供線畫和繪畫，雕塑，和設計；建築，影片，和電視影像，和民俗藝術的豐富性——所有這些可以幫助學生達到這標準。例如，學生可以在電視影帶的媒材中創造作品，從事對於媒材的歷史和文化的調查，參與影帶藝術作品的分析。視覺藝術同時涉及各種工具，技術，和過程——所有這些在學生成就標準方面也扮演著一種角色。

為達到這些標準，學生必需學習視覺藝術方面各種不同類型作品的語彙和觀念。當他們在視覺，口語，和撰寫傳達的發展逐漸流暢，他們必需經由所有的這些門徑展現其優秀的藝術競爭力。

在五至八年級，學生的視覺表現變得更具個人主義和想像力。在藝術製作中所固有的解決問題活動幫助他們發展認知，情感，運動神經的技巧。他們挑選和轉換思想，辨識，綜合和評價，而且他們運用這些技巧於其擴展的視覺藝術知識和其自身之創作。學生瞭解製作和反應視覺藝術作品是不可避免的交互影響，而且知覺，分析，和批評的判斷是二者所固有的。

他們本身的藝術製作注入各種的意象和方法。他們學習到別人的喜好也許不同於其自身。學生精練其回應藝術作品的問題。這引導他們欣賞多元的藝術結果和解釋。對於歷史和文化背景的學習，讓學生洞見在人類的成就中視覺藝術所扮演的角色。當他們在歷史的背景中考量視覺藝術作品的範例時，學生獲得對於其自身和別人的價值更深的激賞，以及獲得藝術和普遍性的人類需求，價值，和信仰之間的連接。他們瞭解一種文化的藝術是由美感思想以及社會，政治，經濟，和其他的因素所影響。經由這些努力，學生在其生活中發展對於視覺世界之意義與重要性的瞭解。

1. 內容標準:瞭解和應用媒材, 技術, 和過程

成就標準

學生

- a. 選擇媒材, 技術, 和過程; 分析何者使傳達思想其有效或無效; 和反映他們選擇的效度
- b. 有意的利用藝術媒材, 技術, 和過程的特質與特色以加強傳達他們的經驗和思想

2. 內容標準:使用結構與機能的知識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概括視覺結構與機能的效果和在其作品上反映這些效果
- b. 應用有組織的結構和分析何者在傳達其思想時有效或無效
- c. 選擇和使用藝術結構與機能的特質去改進其思想的傳達

3. 內容標準:選擇和評價題材, 象徵, 和思想的範圍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整合視覺, 空間, 和暫時性觀念的內容以在他們的作品中傳達有意的意義
- b. 使用在藝術作品中傳達有意義之背景, 價值, 和美學知識的題材, 主題, 和象徵

4. 內容標準:瞭解視覺藝術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 a. 理解不同時代與文化的藝術作品特色
- b. 在歷史與文化背景中描述和分辨各種不同的藝術物體
- c. 分析, 描述, 和表明時間和地區的因素(諸如氣候, 資源, 思想, 和技術)如何影響藝術作品中有意義與價值的視覺特性

5. 內容標準：反省與評價他們本身作品和別人作品的特性與價值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比較創造藝術作品的多元目的
- b. 經由文化與美學的探究分析特定藝術作品的現代與歷史的意義
- c. 描述和比較各種個人對於其本身作品和不同時代和文化的藝術作品之反應

6. 內容標準：連接視覺藝術與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

學生

- a. 比較兩種以上藝術作品享有類似之主題，歷史時期，或文化背景之形式上的特色
- b. 描述在學校中所教其他學科之題材與視覺藝術間相互關聯的方式

藝術標準

九到十二年級

在這部份的標準描述累積的，預期學生逐漸成長的知識。他們推測學生已達到五至八年級的標準；他們認為學生將可展現預期的技巧和知識的水準，將可處理未完成的複雜的藝術作品，並將可在至少一項藝術學科的藝術作品提供成熟的反應。對於促使達到這些標準的課程和特殊指導活動的決策是州、地區學校，和教師個人的責任。

這標準在每一學科為九至十二年級建立”熟練的”和”高級的”的成就水準。精練的水準是預期學生在八年級之後，在那學科已經完成一至二年的技巧與知識的學習。高級的水準是預定學生在八年級之後，在那學科已經完成三至四年有關的技巧與知識的學習。學生處於高級的水準是預期能同時達到”熟練的”和”高級的”的成就水準。預期每一位學生從高中畢業時，至少有一項藝術的學科能達到熟練的水準。

附記星號*之用語在語彙中說明

舞 蹈

中學的學生有必要持續去跳舞和創造舞蹈，以發展更高的不同於說寫方式，或甚至其他視覺或聽覺象徵系統的溝通能力。他們也必需尊重他們的身體，並瞭解舞蹈是一種國際與智慧的身體動作的產品。不管學生是否將以舞蹈作為其事業，持續發展舞蹈中的動作技巧和創造性與批判性的思考技巧是重要的。

經由對其自身和別人作品的反省練習，研究，和評鑑，專家的技術和藝術的表現乃被加強。因為舞蹈涉及抽象的意象，經由對於舞蹈的知覺，分析，與鑑別的判斷，學生可以發展更高層次的思考技巧。舞蹈教育，已是人類歷史整體的部份，如果學生能獲得廣博的文化與歷史觀點的話也是重要的。經由各種的舞蹈形式，學生檢視在不同社會，文化，和歷史背景中舞蹈的意義與角色。對許多文化舞蹈的經驗幫助學生瞭解別人的文化生活。

1. 內容標準：鑑定和表明在舞蹈表演中動作的元素和技巧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展現適當的骨架的調整，身體-部份的明晰，伸展，彈性，敏捷，和在移動和非移動/軸心動作的協力
- b. 從兩種不同的舞蹈風格/傳統，鑑定和展現長而更複雜的步式和樣式
- c. 展現節奏的銳敏
- d. 在一廣博的動力範圍中創造和表演結合與變化
- e. 當表演舞蹈技巧時能展現“投射”(projection)
- f. 展現記憶擴張動作順序的能力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g. 在表演的技巧方面，展現高水準的一致性與信賴性
- h. 以藝術的表現，展示的清晰，音樂才能，和風格的細微差別，表演技術上的技巧
- i. 經由自我的評價和修正，精練技術

2. 內容標準：瞭解舞蹈藝術的原則，過程，和結構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使用即興創作為舞蹈藝術產生動作
- b. 經由簡潔的舞蹈學習，表明對於結構與形式的瞭解(諸如迴文，主題和變化，迴旋曲，環繞，由學生所挑選的當代形式)
- c. 編篆二重奏的舞蹈，以表明對舞藝原則，過程，和結構的瞭解

成就標準，高級的：**學生**

- d. 展現更為發展與精練的精通技巧，以連貫與美感的統一性，創造一小群體的舞蹈
- e. 明確的描述一位舞者如何操作和發展舞蹈基本的動作內容

3. 內容標準：瞭解舞蹈有如創造和溝通意義的工具**成就標準，熟練的：****學生**

- a. 陳述和回答舞蹈中挑選的動作如何傳達抽象的觀點
- b. 表明瞭解個人的經驗如何影響對於一齣舞蹈的解釋
- c. 創作一齣舞蹈有效的傳達當代的社會主題

成就標準，高級的：**學生**

- d. 以從各種不同的觀點考量舞蹈，檢視舞蹈所創造與傳遞意義的方式
- e. 就兩件他們本身的舞蹈作品中作比較和對照，其意義是如何傳達的

4. 內容標準：應用和展現在舞蹈中的批評和創造性的思考技巧**成就標準，熟練的：****學生**

- a. 創作一舞蹈和經時的校訂，清楚的瞭解其藝術抉擇的理由，以及因這些抉擇而來的得與失
- b. 建立一組審美的標準，並用以評鑑其本身和別人的作品
- c. 陳述和回答他們自己的審美問題(諸如，是什麼使得一特別的舞蹈那樣跳？在

那樣的舞蹈變成不同的舞蹈之前，一個人能作多大的改變?)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討論在舞蹈中發展的技巧如何能應用到各種的事業
- e. 分析舞藝的風格或文化的形式；然後創造那種風格¹的舞蹈
- f. 分析和舞蹈有關的倫理，性別，社會/經濟階層，年紀，和/或身體情況的議題

5. 內容標準：表明和瞭解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舞蹈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表演和描述兩種當代戲劇性舞蹈的相似與差異性
- b. 表演或討論一古典舞蹈形式²的傳統和技術
- c. 創作和回答二十五個有關於二十世紀之前的舞蹈與舞者的問題
- d. 分析舞蹈與舞者在當代的媒體中如何被描寫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e. 創作一時間表陳述在二十世紀中重要的舞蹈事件，將他們置於其社會/歷史/文化/政治的背景
- f. 比較和對照在兩種不同社會/歷史/文化/政治的背景中舞蹈的角色和意義

1. 舞蹈指導者可能被分析包括 George Balanchine, Alvin Ailey, Laura Dean; 文化的形式包括 bharata natyam, 古典芭蕾。

2. 例如, Balinese, ballet

6. 內容標準:連接舞蹈與建康的生活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在他們學習舞蹈時能反應其自身的進步和個人的成長
- b. 有效的傳達生活方式的選擇如何影響到舞者
- c. 分析在舞蹈中身體的歷史與文化意象，並將此與當代媒體的身體意象作比較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討論在維持健康生活形態時專業舞者所面臨的挑戰

7. 內容標準:連接舞蹈和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基於學生所認定的主題創造統合學科的計劃，包括舞蹈和其他的學科
- b. 以有關於基礎的觀念諸如材料，元素，和溝通意義的方式，清楚的鑑定舞蹈和其他學科之間的相似與差異性
- c. 表明/討論科技如何能用來增強，提高，或改變在一統合學科計劃中的舞蹈觀念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以從相同的文化和時段，依這些作品如何反映藝術/文化/歷史背景的觀點，比較一種舞蹈作品和其他的藝術作品
- e. 使用媒體科技創造一統合學科的計劃(諸如影像，電腦)，呈現出一種新穎和提昇的舞蹈形式(諸如影像舞蹈，影像/電腦-附加的生動表演，或卡通製作)

音 樂

音樂的學習對於每一學生生活品質的貢獻有其重要的方法。雖然有些作品超越了他們原始的環境背景，而且持續的以其永久而普遍的吸引力取悅著人們，每一件音樂作品是其所屬時間和地方的產品。經由演唱，樂器演奏，和作曲，學生得以具創造性的表達他們自己，因為記號和表演傳統的學問使他們得以經由其生活，獨立的學習音樂。分析，評鑑，和綜合的技巧是重要的，因為他們使學生得以認知和追尋在其音樂經驗中優越性，並得以瞭解和豐富他們的環境。因為音樂是人類歷史整體的部份，如國學生要能獲得廣博的文化和歷史的觀點，有能力以瞭解的去聆聽是根本的。每一位學生的成年生活，因由對音樂的學習所獲得的技巧，知識，和習慣而豐實。

每一項音樂課程，包括演奏的課程，除專注於特定題材外，必需提供在創作，演奏，聆聽，和分析音樂的指導。

1. 內容標準：唱歌，獨自以及和別人，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唱廣泛的口語文獻曲目，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
- b. 演唱寫成四部的音樂，有和沒有伴奏
- c. 表明充份發展整體調合的技巧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5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唱廣泛的口語文獻曲目
- e. 演唱寫成四部以上的音樂
- f. 在一部只有一位學生的小團體中演唱

2. 內容標準：樂器演奏，獨自及和他人，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奏廣泛的樂器文獻曲目
- b. 在一演奏團以中演奏合適的部份，表明充份發展的整體調合技巧
- c. 在一部只有一位學生的小團體中演奏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5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奏廣泛的樂器文獻曲目

3. 內容標準：即興創作旋律，變化，和伴奏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即興創作風格適切的調和部份
- b. 就指定的五聲音階旋律和大調與短調的旋律，即興創作節奏和旋律的變化
- c. 經由指定的和旋的進行即興創作獨創的旋律，每一即興創作以一致的風格，拍子，和音調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即興創作在各種風格中格調適切調和的部份
- e. 即興創作在各種風格中獨創的旋律，經由指定的和旋的進行，每一即興創作以一致的風格，拍子，和音調

4. 內容標準：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作曲和安排音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創作數種不同風格的音樂，展現使用音樂要素以表達效果的創造性
- b. 為聲音或樂器安排樂章，而非僅只於這些樂章以保留或提昇音樂的表現效果而被撰寫而已
- c. 為聲音和各種聽覺和電子樂器創作和安排音樂，展現聲音資源的範圍和傳統用

途的知識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d. 創作音樂，表明在應用作曲原則的想像力和技術上的技巧

5. 內容標準：閱讀和註釋音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a. 展現能閱讀高至四譜表，以描述音樂的要素如何被使用的樂器或聲樂樂譜的能力

參與合唱團，或樂器團隊或班級的學生

a.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3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c. 展現具備閱讀一完整描述音樂中的要素如何被使用，以及說明所有的移調和譜號之樂器或聲樂樂譜的能力

d. 解釋二十世紀的作曲家所使用的非標準的記號系統

參與合唱團，或樂器團隊或班級的學生

e.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

6. 內容標準：聆聽，分析和描述音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a. 以描述音樂要素和表現性的方法，分析代表不同時代與文化的音樂曲目例子

b. 展現音樂技術性語彙廣博的知識

c. 鑑別和說明在一使用類似方法和技術的音樂的作品和所指定的其他作品的例子中，用來提供統一和變化，張力和鬆弛的作曲的方法與技術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以描述發生於在指定的聽覺例子中重要音樂事件³的細節情形，表明知覺和記憶音樂事件的能力
- e. 比較在指定的例子中音樂材料的使用，及其被使用於其他相同時代或風格的作品
- f. 分析與描述在指定的作品中，音樂要素用來形成獨一，有趣，和表現性的方式

3. 例如，循走曲的入口，半音階的變調，發展的方法

7. 內容標準:評鑑音樂和音樂的演奏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a. 發展一評鑑音樂表演，作曲，安排，和即興創作的品質⁶與效度的特定標準，並且使用此一標準於個人在音樂的參與

b. 以與相似或範例的比較，評鑑一項演奏，作曲，安排，和即興創作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c. 就指定的音樂作品，依其美感特質予以評價，並說明用以引發感覺和情感的音樂手段

8.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其他藝術，以及藝術之外學科之間的關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a. 說明在各種藝術和所列舉的例子中，原素，藝術的過程(諸如想像或技巧)，和組織的原則(諸如統一和變化，重複和對比)是如何被使用的

b. 比較兩種或兩種以上在一特殊的歷史時期，或風格，和從各種文化所列舉範例藝術的特色

c. 描述在藝術之外的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中原則和題材⁴彼此相互關聯的方式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d. 比較在各種不同的歷史時期和文化的藝術中，有特色的要素，藝術的過程，和組織的原則是如何被使用的

e. 說明在各種不同的藝術⁵中，創造者，展演者，和其他的角色在參與製作和表現藝術時的相似與差異性

4. 例如，語言藝術:比較音樂和文學在傳達意象，感覺和意義的能力;物理學:描述樂音在旋樂，風樂，敲打擊樂，和電子樂器及人類聲音和音的傳遞與知覺的製作之物理學的基礎

5. 例如，創造者:畫家，作曲家，舞蹈家，劇作家;展演者:樂器家，演唱者，舞者，演員;其他的角色:指揮家，服飾家，導演，燈光設計家

9.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依風俗或風格，和以歷史時期或文化上不熟悉但具代表性的音樂作品範例，予以分類，並說明他們之所以如此分類的理由
- b. 認同美國音樂風俗⁶的資源，追溯這些風俗的演變，例舉知名的音樂家及其追隨者
- c. 認同因樂家表演的不同角色⁷，例舉在每一角色已發揮功能的代表性個人，並描述他們的活動和成就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鑑定並說明指定的音樂作品中足以界定其美感傳統和歷史或文化背景的風格特徵
- e. 鑑定並描述顯現兩種或以上文化傳統的音樂風俗或風格，鑑別每一影響的文化來源，並追溯造成此影響結果的歷史情況

6. 例如，搖滾樂，百老匯音樂，藍調

7. 例如，表演藝人，教師，文化傳統的傳遞者

戲 劇

在九至十二年級，學生觀察和建構戲劇性的作品有如生活中包容含蓄的意義，並置，曖昧，和各種解釋的隱喻性見解。以創造，展演，分析，和批判戲劇性的演出，他們發展對於個人議題和包容全球性議題之廣博世界觀的較深瞭解。因為戲劇以其所有的形式反應和影響生活，學生必需學習有關代表性的戲劇文脈和表演，及其在歷史上所運作的地方和事件。當高階段的學生參與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時，教室中的工作變得更為形式化。

1. 內容標準：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學，和歷史，以即興創作，寫作，和精練編寫情景以編撰劇本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設計具想像力的劇本，並和演員同心協力以精練劇本，因此這故事與意義方能傳達給觀眾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b. 在各種傳統和新形式包括引發行動之獨特對白的原始性格中，撰寫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的劇本

2. 內容標準：在即興創作和非正式，或正式的製作中，以發展，溝通，和持續的性格演出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從各種風俗和媒體分析在戲劇文脈中的身體，情感，和社會層面的特性
- b. 比較和表明各種古典和當代演技的技術和方法
- c. 在一劇團中，創造和維持與觀眾溝通的性格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展現在預演和表演時達到整體調和的藝術訓練
- e. 就非正式或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從古典，當代，實際，和非實際的戲劇文脈中，創造一致的性格

3. 內容標準：為正式與非正式的產品，設計和製作觀念和實際化的藝術解釋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說明在戲劇的技術層面中，基本的身體和化學的道具(諸如燈光，顏色，電，顏料，和化裝)
- b. 從文化和歷史的觀點，分析製作各種戲劇文脈所必需者
- c. 開發使用視覺與聽覺要素，以傳達清楚支持文脈情境的設計
- d. 應用技術性的知識和技巧，協力並安全的創造富功能性的情景，道具，照明，聲音，服裝，和化裝
- e. 設計有條理的舞台管理，促銷，和商業的計劃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f. 說明科學和科技的昌明已如何影響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中的場景布置，照明，聲音，服裝設計，和實施
- g. 與導演同心協力以發展整體的製作觀念，以傳達在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中戲劇的隱喻性本質
- h. 安全的建立和有效的操作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中的技術層面
- i. 為正式與非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創造和可信賴的履行製作的進度，舞台管理計劃，促銷觀點，和商業和劇場陣線

4. 內容標準：為正式或非正式的製作，指揮解釋戲劇的文脈和組織與建構預演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為劇本和製作的觀念發展多元的解釋和視覺與聽覺製作的選擇，並選擇最為有趣者
- b. 提出對於文脈，解釋，和視覺與聽覺藝術選擇的充份理由
- c. 對小劇團的即興或編撰的劇本，能有效的溝通指導者的選擇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說明和比較各種不同人員參與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角色和相互責任
- e. 和設計者和演員同心協力為正式與非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發展美感統整的製作觀念
- f. 指導試聽，派任演員的角色，和指導製作的會議以達到製作的目標

5. 內容標準：以對於文化和歷史資訊的研究，去支持即席和編撰的情景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認同和研究在戲劇文脈中文化，歷史，和象徵的線索，並評鑑這些消息的效度和確實性，以支援正式或非正式製作的藝術選擇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b. 從各種文化，研究和描述適當的歷史製作之設計，技術，和表演，以支援正式或非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製作的藝術選擇

6. 內容標準：以分析傳統戲劇，舞蹈，音樂，視覺藝術，和新穎的藝術形式，比較和統合藝術的形式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描述和比較在戲劇，戲劇性的媒體，音樂戲劇，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中的溝通的基本本質，材料，元素，和手段
- b. 決定非戲劇性的藝術形式在戲劇中被修飾以提高觀點和情感的表現
- c. 在非正式的演示中說明數種藝術媒體的統合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比較數種藝術形式在一特定的文化或歷史時期中解釋性與表現性的本質

- e. 比較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傳統藝術形式與當代新穎的藝術形式之唯一解釋與表現的本質，和美感品質
- f. 統合在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數種藝術和/或媒體

7. 內容標準：從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產品中，分析，評價，和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從非正式與正式的製作，和從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戲劇表演中，建立社會的意義，並將這些關聯到目前個人，國家，和國際上的議題
- b. 明晰和合理化個人審美的標準，以藉由比較知覺到的藝術意圖和最後藝術的成果來批評戲劇的文脈和事件
- c. 分析和批評戲劇展演的整體和部份，背景的考慮，和變更藝術選擇之建設性的建議
- d. 建設性的評價他們自己和其他人在非正式與正式的製作中，協力的努力和藝術的選擇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e. 從非傳統的戲劇演出建構個人的意義
- f. 分析，比較，和評鑑相同的戲劇文脈和演出的不同批評標準
- g. 依其他審美哲學的觀點批評數種戲劇的作品(諸如希臘戲劇的思潮，以其時空一致的法國古典主義，沙士比亞和浪漫的形式，印地安古典戲劇，日本的 kabuki 劇，和其他)
- h. 分析和評價有關於個人戲劇作品的批判性建言，說明何種觀點對未來作品的發展最為適當

8. 內容標準：以分析過去和目前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在社區以及其他文化中的角色，來瞭解背景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從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比較類似的主題如何在戲劇中被處理，以非正式的演示來加以說明，並討論戲劇如何表現普遍的觀念

- b. 鑑定和比較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之代表性戲劇藝術家的生活，作品，和影響
- c. 認同美國戲劇和音樂劇的文化和歷史的來源
- d. 分析在他們戲劇作品中他們文化經驗的影響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e. 分析次典型戲劇和影片藝術家的社會和美感的影響
- f. 分析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中，文化的價值，藝術表現的自由，倫理，和藝術的選擇之關係
- g. 分析戲劇性形式，製作得實施，和種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戲劇傳統，並說明在現代劇場，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影響

視 覺 藝 術

在九至十二年級，學生延伸他們對於藝術的學習。他們持續使用廣泛的題材，象徵，有意義的意象，和視覺的表現。他們使用視覺藝術以反應其感覺和情緒的情形愈趨成熟，而且持續擴展其評價他們努力價值的能力。這些標準對於那些學習提供架構，促進成熟學生的思考，工作，傳達，推理，和調查的技巧。這些標準也供其增長熟悉視覺藝術中重要的思想，觀念，議題，和知識。當學生獲得這種知識和這些技巧，他們獲得能力應用視覺藝術之知識和技巧於其寬廣的個人世界。

視覺藝術的範圍從民俗藝術，線畫，和繪畫，以至於雕塑和設計，從建築以至於影片和電視影像——以及任何可用來幫助學生達到標準中所蘊含的教育目標。例如，繪畫設計(或在視覺藝術中任何其他的範圍)可以被用來作為整個標準之創作活動，歷史和文化調查，或分析之基礎。視覺藝術涉及不同的工具，技術，和過程——所有這些也提供機會使致力於標準。這是實施者的責任從視覺藝術所提供的可能性予以選擇，俾完成特定情況下之特殊教育目標。

為了達到這些標準，學生必需學習視覺藝術各種不同類作品的觀念和語彙。當他們發展在視覺，口語，和撰寫形式更為優秀流暢的傳達，他們必需經由所有的這些門徑，展現更為優秀的藝術競爭能力。

在九至十二年級，學生發展更深和更豐富的視覺藝術作品以反應他們創造和解決問題技巧的成熟。學生在創造其作品時瞭解不同媒材，風格，形式，技術，和過程之多元面貌的交互作用。

學生增長能力以準備評鑑有關背景，過程，和標準之具有洞見的問題。他們使用這些問題依據不同的分析法去檢視作品，而且使用明確的專門用語來表達有關視覺關係複雜的思想。他們能評價藝術作品中藝術的特質和美感的特質，本質，和人為的環境。他們能以觀者，創造者，和參與者的身份反省人類從事藝術的本質。

學生瞭解藝術形式之間以及其作品和別人作品之間的相互關係。他們能夠將對於藝術的瞭解與現代生活的情況相連接。他們在其生活中能對視覺世界的意義與重要性具有廣博與深度的瞭解。

1. 內容標準：瞭解和應用媒材，技術，和過程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以充足的技巧，自信，和敏感度應用媒材，技術，和過程，使其意圖得以表現於其作品
- b. 理解和創造視覺藝術展現出他們的思想傳達如何與其所使用的媒材，技術，和過程相關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c. 至少在一種視覺藝術媒材經常的以高水準的有效性傳達其思想
- d. 能獨自的以諸如分析，綜合，和評價的知性技巧創作，界定，和解決視覺藝術的挑戰

2. 內容標準：使用結構和機能的知識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表明形成和支持有關完成藝術之商業，個人，社區，或其他目的特色和結構之判斷的能力
- b. 評價藝術作品在組織結構和機能的效度
- c. 創造藝術作品使用結構的原則和機能以解決特定的視覺藝術問題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表明比較兩種或以上在藝術作品中使用組織原則和機能的觀點
- e. 對於特定之視覺藝術問題創造多元的解答，表明在結構的選擇和藝術的作用之間創造有效的關係之競爭力

3. 內容標準：選擇和評價題材，象徵，和思想的範圍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反省藝術作品如何視覺的，空間的，暫時性的，和機能的不同，並且描述這些如何與歷史和文化相關

- b. 在他們的藝術作品中應用題材，象徵，和思想於其藝術作品，以及使用獲得的技巧解決其生活中的問題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c. 描述特定意象和思想的原始，並解釋為什麼他們在其作品和別人的作品是重要的
- d. 評價和支持在學生作品及別人重要的作品中所使用之題材，象徵，和意象的內容及態度之資源的有效性

4. 內容標準：瞭解視覺藝術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依藝術作品的特色和目的區分各種不同之歷史和文化的背景
- b. 描述及探索特定藝術作品不同文化，時間，和地區之功能和意義
- c. 依歷史，美學，和文化的觀點分析藝術作品間之關係，合理化分析的結論並使用如此的結論於其本身的製作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d. 分析和解釋藝術作品在形式，內容，目的，和批評的模式間的相互關係，表現對於批評家，歷史學家，美學家，藝術家工作的瞭解
- e. 分析不同時間及文化之視覺藝術特徵共同的特色

5. 內容標準：反省和評量他們作品和別人作品的特色和價值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 a. 確認那些創造性藝術作品的意圖，探索不同目的的意涵，和合理化他們對於特殊作品不同目的的分析
- b. 以分析特定作品是如何被創造及他們是如何與歷史和文化的背景相關聯來描述其意義
- c. 分析式的反省不同的解釋作為瞭解和評價視覺藝術作品的工具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d. 以各種傳達意義，思想，態度，觀點，和意圖之技術反應藝術作品

6. 內容標準：連接視覺藝術和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a. 比較視覺藝術和其他藝術學科在創造和分析類型之材料，技術，媒材，和過程

b. 比較視覺藝術在特定的歷史時期或風格之人文或科學之思想，議題，或主題之特色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c. 綜合視覺藝術和挑選之其他學科，人文，或科學之創造和分析的原則和技術

附錄 1

挑選出來的語彙

附記星號*之用語在語彙中說明

舞 蹈

AB. 以 A 主題和 B 主題兩部份組合的形式；由二部份構成的形式由二顯著，自我充足，享有特色或品質的部份所組成(諸如同樣的速度，動作品質，或風格)。

ABA. 三部份組合的形式，其中第二部份與第一部份是對比。第三部份是第一部份以一種強度，簡潔，或延伸形式的再陳述。

抽象(Abstract). 從一特殊的或代表性的背景移動的動作並創造一保持原創性本質的新的順序或舞蹈。

行動(Action). 動作的事件。

美感的標準(Aesthetic criteria). 判斷一件藝術作品的藝術優點的標準。

調整(Alignment). 骨架對於力線和支點的關係。

軸的動作(Axial movement). 任何動作以身體的部份來固定一個位置，僅以有限的空間，在任何方向，不失去原初的身體接觸。動作被組織在身體的軸心周圍，而非設計為由一個位置到另一個位置；也被認為是非移動的動作。

呼叫和回應(Call and response). 一種結構經常伴隨著非洲音樂和舞蹈形式，雖然這詞彙隨處都被用到。一位獨舞/群體的表演和第二進入回應第一的獨舞/群體的表演。

漸層(Canon). 舞蹈的形式反應同樣名稱的音樂形式，在其中個人和群體表演開始於不同時間的同樣動作/措詞。

偶然(Chance). 舞蹈的過程，其中元素特定的被採取和界定，但是隨機的結構以創造一舞蹈或動作。這過程在表演時需要高水準的專注，以有效處理自發產生的自由聯想和出其不意的結構。

舞藝(Choreographic). 描術經由特定的意圖所創造的舞蹈順序。

舞蹈的結構(Choreographic Structure). 特定組合的形式，其中動作被結組，以創造一齣舞蹈。

古典的(Classical). 在一文化中的舞蹈已發展成高度形式化的結構。一般是在一社會中有權勢的圈子或宮庭中所發展出來的。

討論(Discuss). 參與口語, 撰寫, 或其他演示的適當形式。

原動力或動力學(Dynamics). 人類動作表現性的內容, 有時稱為品質或努力。原動力證明空間, 時間, 和力量/能量元素之間的相互關係。參閱”動作的品質(movement quality)”。

元素(Elements). 以力量/能量在空間和時間中, 身體移動的用法。

上升(Elevation). 身體從地板往空中推進, 諸如以跳躍, 單足跳, 或急躍。

民俗舞蹈(Folk). 在一文化中某一特定群體所創造和表演的舞蹈。

即興創作(Improvisation). 自發創造的動作, 範圍從自由的形式以至於高度結構的情境, 但常常參有偶然的元素。提供舞者迅速的將元素聚集在一起, 並需要重點和專注。即興創作是立即的, 而且同時是舞蹈和表燕。

開始(Initiation). 指出某一動作起始的。這特別有關特定的身體部位, 而且一般是指末梢的(從手足或頭)或中心的(從軀幹)。

運動範圍(Kinesphere). 動作的空間, 或環繞著身體的空間是靜止或運行, 包括所有靠近身體或遠自一個人可觸及的手足或軀幹的方向和高度。參閱”個人空間(personal space)”>

運動的(Kinesthetic). 有關於身體感覺器官之肌肉, 筋, 和關節在舞蹈或觀賞舞蹈時, 對於刺激的反應能力。

高度(Levels). 舞者和地板間的相對高度。

移動的動作(Locomotor movement). 從一個地方到另一個地方的動作, 通常將重量轉移至腳部。基本移動的步驟是走, 跑, 跳, 單足跳, 和跳躍, 和非規則、有節奏的輕跳(走和單足跳), 滑(走和跳)和疾走(走和跳)的組合。

動作的品質(Movement quality). 由能量的鬆弛, 跟隨, 和終止所創造出來的同一屬性, 是由動作轉變成為舞蹈的關鍵。典型代表品質的詞彙包括為持, 擺動,

衝擊，倒蹋，震動，和漂浮，輕打，打印，和滑動努力的組合。

動作的主題(Movement theme). 動作中的完整的觀點，是在一舞蹈中所操作和發展。

音樂品質(Musicality). 當創造或表演舞時對於舞蹈音樂元素的注意和敏感性。

敘事體(Narrative). 跟隨一特定故事和意圖以傳達此故事的特定消息。

非移動的動作(Nonlocomotor movement). 參閱軸心動作。

迴文(palindrome). 使用一動作的片段或較長的過程之舞蹈結構，其中這片段，譬如，是首先表演從動作一到動作二，等；當這片段的最後動作完成，這片段乃從倒數第二動作到第一動作而退化。(在散文常用的例子是“Able was I ere I saw Elba.”在此例中，在“ere”中字母在“r”之前與後是相同的。)

個人的空間(Personal space). “空間泡沫”或一個人所佔的運動範圍；它包括所有的高度，平面，

片段(Phrase). 一相關動作的簡潔程序，具節奏的完整感。

投射(Projection). 個人身體和能量的自信表演，生動的傳達動作和意義給觀眾；表演的品質。

重新建立秩序(Reordering). 一舞蹈的過程，其中所知和界定的元素從其原始的關係中脫離，而建立成一不同的類型。

節奏的銳敏(Rhythmic acuity). 各種複雜時間元素的身體的，聽覺的認知。

風格(Style). 顯著的動作態度；舞蹈所完成，所創造，所表演的具有特色的方式，是認同特殊表演者，舞藝家，或時代的舞蹈。

科技(Technology). 電子媒體(諸如影像，電腦，或雷射)用來握為工具，以創造，學習，說明，證明，分析，或演示舞蹈。

劇場的(Theatrical). 舞蹈的風俗主要為舞台而開發的(諸如爵士和踢踏)。

傳統舞蹈(traditional dance). “傳統”的語彙是用來註解那些從一民族的傳統

所興起的舞蹈和舞蹈的形式，諸如 bharata natyam, 日本能劇(noh), 或歐洲或其他地方土著人民的民俗舞蹈。

預備動作(Warmup). 動作和/或動作片斷設計用來引起主要身體的溫度, 同時使得心智能夠集中在所要進行的舞蹈活動。

音 樂

Alla breve. 拍子記號C指出相等於2/2時間。

關節(Articulation). 在演奏時, 打擊的特徵和音調的衰退, 和音調在程序中是連接或不連接的發法和程度。

教室樂器(Classroom instruments). 典型用在一般音樂教室的樂器, 包括, 例如, 錄音型態的樂器, 旋箏, 木槌樂器, 簡單的打擊月器, 旋飾的樂器, 鍵盤樂器, 和電子樂器。

動力水準(Dynamic levels), 動力學(Dynamics). 高聲的程度。

音樂的元素(Elements of music). 拍子, 節奏, 調合, 高聲, 音色, 結構, 形式。

表現, 表現性的, 富於表現的(Expression, expressive, expressively). 在高聲和速度中, 以恰當的高聲, 片斷, 風格, 和解釋, 以及適當的變化。

形式(Form). 一音樂作曲的全部結構組織(例如, 連續, 反複, 呼應, 回旋曲, 主題和變化, 奏鳴-急速樂章), 以及在整體結構中音樂事件彼此之間的相互關係。

旋飾的樂器(Fretted instruments). 將旋壓在檔子上的樂器(條狀的材料通過指板, 使得旋線可以固定在預定的位置), 諸如吉他, 四旋琴, 和西他(印度琴)。

風俗(Genre). 音樂的一種類型或類別(例如, 奏鳴曲, 歌劇, 清唱劇, 藝術歌曲, 福音, 組曲, 爵士, 牧歌, 進行曲, 工作曲, 催眠曲, 有男生合唱之和聲, 南方爵士樂)。

抑揚(Intonation). 在演奏時拍子被運作的正確程度, 特別是在一樂團中的演奏者之中。

難度水準(Level of difficulty). 為本標準, 音樂被類分為六項難度水準:

第一階段—非常簡單。簡單的調子, 拍子, 節奏; 有限的範圍。

第二階段—簡單。可能包括速度, 調子, 和拍子的改變; 適度的範圍。

第三階段—適度的簡單。包括適當的技術需求, 延伸的範圍, 各種解釋的必需性。

第四階段—適度的困難。必需有良好發展的技術上的技巧, 注意分節法和詮釋,

在各種調子。

第五階段—困難。必需有高階技術上和詮釋上的技巧；包含無數銳利或平淡的調子記號，無數的拍子，複雜的節奏，敏銳的高聲需求。

第六階段—非常困難。適合特別能力的學生音樂才能的成熟。

(獲其許可採自 NISSMA 手冊，第 23 版，紐約州立學校音樂協會出版，1991)

拍子(Meter). 一編組由節奏拍子或敲打的序列組織而成；在作品之前以拍子的記號標示。

拍子記號(Meter signature). 一音樂作品拍子的指示，同常呈現在一片斷的形式，這標示指出測量的單元，和形成測量單元數的計量。

音樂樂器的數字面(MIDI, Musical Instrument Digital Interface).

標準的規格，使得電子樂器諸如合成器，試作品，接著器，和鼓機器，可以在任何製造者之間以及和電腦之間彼此互通。

Ostinato. 一簡短的音樂樣式，持續重複遍及整首樂曲。

譜表(Staves). 五線譜的複數(音樂寫在五個平行的線上)。

風格(Style). 音樂的元素被表現成顯著或具有特色的方式。在慣例上，這一措詞可能被用為，譬如，作曲者(Copland 的風格)，時代(巴洛克風格)，媒材(鍵盤的風格)，國家(法國風格)，作曲的形式或類型(循走曲的風格，對位法風格)，或風俗(歌劇的風格，藍調風格)。

技術上的準確性，技術上的技巧(Technical accuracy, technical skills).

以適當音質，音調，發音表演的能力，並眼奏或眼唱正確的拍子和節奏。

音色(Timbre). 聲音的特色或品質，使得樂器之間的聲音和其他音的資料有所區分。

音調(Tonality). 有關於限定的中心或或休止的部份，

音的和諧關係；自 16 世紀以來是西方音樂的基礎。

戲 劇

行動(Action). 戲劇的核心;由時間感和/或角色的身心動機所創造往前的動作感。

美感標準(Aesthetic criteria). 目睹事件之視覺,聽覺,和口語層面所發展的標準,源自文化和情感的價值和認知的意義。

美感品質(Aesthetic qualities). 從解釋一件藝術作品而來之情感的價值和認知的意義;藝術的象徵本質。

藝術的選擇(Artistic choices). 由戲劇藝術家所挑選的情況,行動,方向和社計,以傳達意義。

古典(Classical). 戲劇的形式和製作的技術在任何的文化或歷史時期,被認為具有早期的重要性。

教室戲劇(Classroom dramatization). 在一除了學生和老師之外,沒有觀眾的環境中探索,實驗,和學習,所創造角色,對白,行動,和情境的動作。

建構的意義(Constructed meaning). 個人對於戲劇/藝術意圖和行動,和他們社會的和個人的重要性的瞭解,從戲劇製作的聽覺,口語,和視覺的象徵所挑選和組織。

戲劇(Drama). 作曲,寫作,演技,或製作演劇的藝術;文學寫作的意圖在於陳述生活或角色或故事,通常經由行動和對白,涉及衝突和情感的展現,以設計為戲劇的表演。

戲劇的媒材(Drama media). 以舞台,影片,電視,收音機,或電腦述說故事的手段。

電子媒材(Electronic media). 使用科技,例如,收音機,電腦,例如,虛擬實際之傳達手段。

整體的調和(Ensemble). 許多藝術家參與戲劇製作之戲劇活動的努力所交融的生動互動與和諧。

環境(Environment). 物理的週遭, 建立地方, 時間, 和氣氛/心情; 反應和影響情感, 思想, 和角色行動的物理情況。

正式的製作(Formal production). 為觀眾表演的戲劇作品演出。

房子的前面(Front of house). 辦公室和接待室的位置。

即興創作(Improvisation). 自發使用的動作和言論, 在一特殊的情況中創造一角色或物體。

非正式的製作(Informal production). 在一強調實驗的佈景中戲劇作品所有層面(諸如視覺, 口語, 聽覺)的探索。類似以同學和老師為觀眾之教室戲劇。

新藝術的形式(New art forms). 傳統藝術和新進科技材料(例如, 表演藝術, 影碟, 虛擬實境)的新穎組合。

角色(Role). 在一指定的職位(例如母親, 雇主)個人戲劇化和預期的社會行為。角色的飾演是比性格的描述可能更具預言和一次元的。

劇本(Script). 由劇作家所撰寫的對白, 描述, 和方向。

社會假裝的遊戲(Social pretend play). 當兩個或以上的兒童進行未經指導的法令, 參與者以遊戲來探索社會的知識和技巧。

張力(Tension). 由未解決, 非平靜, 或非調和的情況, 人們感覺到被迫去傾述, 所創造之氣氛。

文脈(Text). 戲劇的活動和表演的基礎; 一撰寫的劇本或一即興創作所同意的結構和內容。

演劇(Theatre). 生活得摹擬/再現, 為其他的人們; 戲劇文學的表演; 戲劇; 劇作家和演員的環境, 為戲劇表演佈景的地方。

演劇的能力(Theatre literacy). 創造, 表演, 知覺, 分析, 批評, 和瞭解戲劇演出的能力。

傳統的形式(Traditional forms). 使用時間承諾的戲劇眼出形式。

統一的製作觀念(Unified production concept). 簡短的陳述, 隱喻, 或一齣劇所有部份的次序和樣式的重要意義之表現; 用來引發視覺和聽覺聯想的知覺方法, 以滿足一齣演劇製作價值之需。

視覺藝術

視覺藝術(Visual arts). 一廣博的範疇，包括傳統純藝術諸如描畫，繪畫，版畫，雕塑；傳達和設計藝術諸如影片，電視，製圖法，產品設計；建築和環境藝術諸如都市，室內，和景觀設計；民俗藝術；和陶藝，編織，珠寶藝術作品，木質，紙張，和其他材料的作品。

美學(Aesthetics). 哲學的一支，著重在美的本質，藝術的本質與價質，以及探索的過程和這些主題有關的人類的反應。

分析(Analysis). 在創作作品和視覺藝術學習時能確認和檢視獨立的部份與整體。

藝術批評(Art criticism). 描述和評價視覺藝術作品的媒介，過程，和意義，和作比較的判斷。

藝術元素(Art elements). 視覺藝術的成份，諸如線，肌理，色彩，形式，價值，和空間。

藝術史(Art history). 視覺藝術的記錄，相關的訊息，解釋，和有關藝術物體，藝術家的判斷，和觀念所影響視覺藝術的發展。

藝術材料(Art materials). 在創作和學習視覺藝術時所使用的資源，諸如顏料，黏土，硬紙版，帆布，影片，影帶，模型，水彩，木頭，和塑膠。

藝術媒材(Art media). 依據所使用之材料以集合視覺藝術作品之廣泛的範疇。

評價(Assess). 分析和決定學生適當成就之本質和特質。

背景(Context). 在視覺藝術中一組相互關聯的情況(諸如社會，經濟，政治)，對於發展和意圖，思想，或觀念的接受，以及對於特殊文化和時代的界定予以影響和給予意義。

創作(Create). 使用材料，技術，過程，元素，和分析來製作藝術作品；唯一的，複雜的，或慎思的彈性和流暢的產生。

表現性的特徵(Expressive features). 引起感動的元素諸如愉悅, 悲傷, 或生氣。

表現(Expression). 經由可傳達之視覺藝術的選擇使用, 以傳達理念, 感覺, 和意義的過程。

理念(Ideas). 可以在視覺藝術或口語形式陳述之思考, 意見, 或觀念。

組織的原則(Organizational principles). 在視覺藝術中潛在的特質, 諸如反復, 平橫, 重點, 對照, 和整體。

知覺(Perception). 視覺和感官的覺知, 辨識, 和印象, 情況的整合, 以及物體, 意象, 和感覺的相互關係。

過程(Process). 涉及許多方法或技術的複雜操作, 例如在雕塑中的添加和去除的過程, 在版畫中的蝕刻和凹刻的過程, 在珠寶製作中的鑄造和建構的過程。

結構(Structures). 組織作品成份為一具有凝聚力和有意義整體的方式, 諸如感官的特質, 組織的元則, 表現的特徵, 和藝術的功能。

技術(Techniques). 在較大的過程所用的特定的方法或途徑; 例如, 在繪畫中色價或彩度的漸層, 或經由重疊, 陰影, 或不同的大小, 或色彩來傳達一點透視。

科技(Technologies). 學習和創造藝術所使用之複雜的機械, 諸如車床, 壓床, 電腦, 雷射, 和電視設備。

工具(Tools). 學生用來創造和學習藝術的儀器和設備, 諸如畫筆, 剪刀, 滾筒, 畫架, 刀子, 窯, 和相機。

視覺藝術問題(Visual arts problems). 基於思考和使用視覺藝術成份之特定的挑戰。

附錄 2

繼續性學習的綱要

舞蹈，音樂，戲，和視覺藝術的內容和成就標準陳述如下頁的綱要形式。在可能範圍，成就標準是依類似的知識和技巧以水平的方式排列。自左到右，代表從一階段到一階段繼續性的學習：幼稚園到四年級，五到八年級，九到十二年級的熟練，九到十二年級的進階。在標準中所需求的繼續性學習的本質在閱讀此一標準時是明顯的。

括號指出在一階段的成就標準，是有關於另一階段不只一項的成就標準。箭頭指出，雖然出現在低階的標準不逐字的重複，較高年級的學生是預期能展現這些技巧較高的水準，得以處理更為複雜的例子，而且能以更臻成熟的態度回應藝術作品。雖然引導與標準有關技巧的學習經驗勢必產生，然而行列也指出，出現在較高水準的標準，也許在發展上並非合適於較低的水準。

舞 蹈

] = 一階段的成就標準是有關於另一階段不只一項的成就標準。

→ = 較低年級的標準並不重複，但學生在這年級層預期達到那目標，展示較高水準的技巧，處理更複雜的範例，和以漸趨成熟的方式回應藝術作品。

— = 出現在較高階段的標準也許在發展上並不適合此一階段，雖然引導與標準有關技巧的學習經驗勢必產生。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1. 內容標準：確認和展示在舞蹈表演中的動作元素和技巧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	-----------------	-----------------

準確的展示非移動/ 軸心的動作(諸如彎屈， 扭轉，伸張，擺動)(a)	表明下列動作的 技巧和說明機基礎 的原則：結隊，平橫， 動作的原始，清楚 表達分離身體的部 份，重量的變動， 提伸和著地，落下 和復原。(a)	展現適當的骨架的調整 身體-部份的明晰，伸展 彈性，敏捷，和在移動 和非移動/軸心動作 的協力(a)	在表演的技巧方面 展現高水準的一致 性與信賴性 (g)
--	--	--	-----------------------------------

準確的展示八個基本的 動作(諸如走，跑，單 腳跳，跳，跳躍，急馳， 滑動，和輕跳)，往前移 動，往後移動，橫向移 動，斜向移動，旋轉(b)	從兩種不同風格或 傳統中明確的鑑別 和表明基本的舞蹈 步驟，位置，和 舞蹈的樣式(b)	從兩種不同的舞蹈 風格/傳統，鑑 定和展現長而更 複雜的步式和樣式 (b)	以藝術的表現，展 示的清晰，音樂 才能，和風格的 細微差別，表演 技術上的技巧(h)
--	---	---	--

展示對於音樂節拍動 作和速度改變回應的 準確性(f)	明確的從聽覺轉 換為運動感覺 的節奏樣式(d)	展現節奏的銳敏 (c)
----------------------------------	-------------------------------	----------------

展示對於運動感的覺 知，集中，和表演動 作技巧的專注(g)	表明漸增的運動 感覺，專注，和 集中在表演的動 作技巧(f)	當表演舞蹈技巧 時能展現“投射” (projection) (e)
-------------------------------------	---	--

創造低，中，高級的
造形(c)

展示界定和維持個人
的能力(d)

展示在垂直和彎曲路
上的移動(e)

明確的從視覺轉
換為運動感覺的
空間樣式(c)

確認和明晰的表
明原動力/動作

在一廣博的動力範
圍中創造和表演結

	範圍的品質(e)	合與變化 (d)	
在簡潔的動作學習中能懇切的觀察和準確的描述動作(諸如輕跳, 急馳)和動作的要素(諸如級別, 方向) (h)	描述在舞蹈中所觀察到的行動和動作的元素, 使用合適的動作/舞蹈語彙(h)	----->	----->
.....	表明正確的記憶和複製動作的順序(g)	展現記憶擴張動作順序的能力 (f)	----->
.....	經由自我的評價和修正, 精練技術 (i)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2. 內容標準：瞭解舞藝的原則，過程，和結構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創作一有開始，中間，和結束的順序，以有節奏伴奏和沒有節奏伴奏；鑑別這順序的每一部份 (a)	清楚的展現對比和轉換的原則(a)	----->	----->
從其他的資源以他們本身的想法和觀念即興創作，創作，和表演舞蹈 (b)	有效的展現再順序和偶然性的過程(b)	使用即興創作為舞蹈藝術產生動作 (a)	
使用即興創作去發現和創造動作和去解決動作的問題 (c)			
創造舞蹈的語彙，準確的重複它，然後予以變化(在時間，空間，和力量/活動力方面予以變化) (d)	成功的展現連續性(AB), 反復(ABA) 漸層(canon)，呼叫與回應，和故事的結構或形式(c)	經由簡潔的舞蹈學習表明對於結構與形式的瞭解(諸如迴文，主題和變化，迴旋曲，環繞，由學生所挑選的當代形式)(b)	展現更為發展與精練的精通技巧，以連貫與美感的統一性，創造一小群體的舞蹈 (d)
展現有效獨力及和舞伴一起作業的能力 (e)	展現在小群體舞蹈表演過程中，同心協力合作的能力 (d)	編篆二重奏的舞蹈，以表明對舞藝原則過程，和結構的瞭解 (c)	
展現如下的舞伴技巧：模仿，引導，和跟隨，反映 (f)	展現以有趣的方式跟隨同伴的技巧：創造對比和互補的樣式，取得和支持的重量(e)	----->	----->
			明確的描述一位舞者如何操作和發展舞蹈基本的動作內容 (e)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3. 內容標準：瞭解舞蹈是一種創造和傳達藝意義的方式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觀察和討論舞蹈如何與人類的其他動作有所不同(諸如運動，每日的姿勢) (a)	有效的展現在啞劇與抽象化一姿勢間的差異(a)	陳述和回答舞蹈中挑選挑選的動作如何傳達抽象的觀點 (a)	以從各種不同的觀點考量舞蹈，檢視舞蹈所創造與傳遞意義的方式(d)
在班級討論有關舞蹈的解釋和反應能採取積極的角色 (b)	觀察和說明不同的伴奏(諸如音，音樂，口語的內容)如何能影響舞蹈的意義(b)	表明瞭解個人的經驗如何影響對於一齣舞蹈的解釋 (b)	就兩件他們本身的舞蹈作品中作比較和對照其意義是如何傳達的 (e)
以相當的能力和自信向他們的同輩呈現他們自己的舞蹈並討論他們的意義 (c)	展現和/或說明照明和戲服如何能對舞蹈的意義有所貢獻(c)	創作一齣舞蹈有效的傳達當代的社會主題(c)	
	創作一足以成功的傳達個人意義主題的舞蹈(d)	----->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4. 內容標準：在舞蹈上應用和展現批判和創造性的思考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	-----------------	-----------------

對於一項給予的動作問題能探索，發現，和瞭解多元的解答；選擇其最喜愛的解答和討論他們對於所作的選擇的理由 (a)

創作一動作的問題和展現多元的解答；選擇最有趣的解答和討論他們決擇的理由 (a)

創作一舞蹈和經時的校訂清楚的瞭解其藝術抉擇的理由，以及因這些抉擇而來的得與失(a)

----->

觀察兩種舞蹈和以舞蹈元素之一(諸如空間)的觀點，觀察身體的造型，高度，途徑，討論他們之間有何等的相似與差異 (b)

在觀賞舞蹈表演時展現恰當的觀賞者的態度；以一種支持與建設性的方式和他們的同輩們討論有關舞蹈的觀點 (b)

比較和對照兩種舞蹈結構在空間(諸如樣式和步驟)，時間(諸如節奏和速度)，和力量/能量(動作的品質) (c)

建立一組審美的標準並用以評鑑其本身和別人的作品(b)

討論在舞蹈中發展的技巧如何能應用到各種的事業(d)

確認可能的美感標準以評鑑舞蹈(諸如表演的技巧，原創性，視覺和/或情緒的影響，多樣和對比)(d)

陳述和回答他們自己的審美問題(諸如是什麼使得一特別的舞蹈那樣跳？在那樣的舞蹈變成不同的舞蹈之前，一個人能作多大的改變？(c)

分析舞藝的風格或或文化的形式；然後創造那種風格的舞蹈 (e)

分析和舞蹈有關的倫理性別，社會/經濟階層，年紀，和/或身體情況的議題 (f)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 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 高級

5. 內容標準: 展示和瞭解各種不同文化和歷史時期的舞蹈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 高級的: 學生
以適當的能力和自信表演各種不同文化的民俗舞蹈 (a)	從各種文化適當的表演民俗和/或古典舞蹈; 描述在舞步和動作樣式中的相似與差異性(a)	表演和描述兩種當代戲劇性舞蹈的相似與差異性(a)	----->
在他們自身的社區資源中學習和有效的分享舞蹈; 描述文化/或歷史的背景 (b)	從廣博的二十世紀美國的視野, 適當的表演民俗, 社會, 和/或戲劇的舞蹈(b)	表演或討論一古典舞蹈形式的傳統和技術 (b)	----->
以一特殊的文化和時期明確的回答有關舞蹈的問題(例如, 在美國殖民時期, 為什麼及在什麼情況下人們跳舞? 這舞蹈像什麼?) (c)	從他們自己社區中的資源(諸如, 和人們, 書籍, 影視)學習不同文化的民俗舞蹈, 或不同和文化/歷史背景的社會舞蹈, 實際的和他們的同輩分享這些舞蹈和這些舞蹈的背景 (c)	創作和回答 25 個有關於 20 世紀之前的舞蹈與舞者的問題 (c)	----->
	至少能明確的描述兩種不同的文化或時期的舞蹈角色 (d)	分析舞蹈與舞者在當代的媒體中如何被描寫(d)	創作一時間表陳述在二十世中重要的舞蹈事件, 將他們置於其社會/歷史/文化/政治的背景(e) 比較和對照在兩種不同社會/歷史/文化/政治的背景中舞蹈的角色和意義 (f)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6. 內容標準：聯接舞蹈與健康生活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至少確認三樣個人目標以作為舞者之改進 (a) 確認至少三項個人的目標以改進他們自己作為舞者和採取作為達到這些目標的步驟 (a) 在他們學習舞蹈時能反應其自身的進步和個人的成長(a) ----->

引用多元的例子說明健康的實行(諸如營養，安全)如何增強他們舞蹈的能力(b) 說明防制舞蹈傷害的策略 (b) 有效的傳達生活方式的選擇如何影響到舞者(b) ----->

創造其自身的準備運動和討論這些準備運動如何準備身體和心智以表現目的 (c) 分析在舞蹈中身體的歷史與文化意象並將此與當代媒體的身體意象作比較 (c) 討論在維持健康生活形態時專業舞者所面臨的挑戰(d)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7. 內容目標：聯接舞蹈與其他學科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能創造舞蹈計劃，以顯示從其他學科所得的一種觀念或思想的瞭解(諸如在舞蹈和科學中的樣式)(a)

創造一呈現出藝術間相似與差異的計劃 (a)

基於學生所認定的主題創造統合學科的計劃包括舞蹈和其他的學科 (a)

----->

能使用其他的藝術形式去回應舞蹈;說明在舞蹈及其對舞蹈所作出的反應間的關係(諸如陳述他們的畫作如何反應出他們所看到的舞蹈) (b)

引註在舞蹈和其他藝術之外的學科所使用之觀念義的例子(諸如平橫，造型，和型類) (b)

以有關於基礎的觀念諸如材料，元素和溝通意的方式清楚的鑑定舞和其他學科之間的相似與差異性(b)

以從相同的文化和時段，依這些作品如何反映藝術/文化/歷史背景觀點，比較一種舞蹈作品和其他的藝術作品 (d)

觀察以實況和影視記錄的相同舞蹈;比較和對照這兩種觀察的美感影響(c)

表明/討論科技如何能用來增強，提高，或改變在一統合學科計劃中的舞蹈觀念(c)

使用媒體科技創造一統合學科的計劃(諸如影像，電腦)，呈現出一種新穎和提昇的舞蹈形式(諸如影像舞蹈影像/電腦-附加的生動表演，或卡通製作) (e)

音 樂

- = 較低年級的標準並不重複，但學生在這年級層預期達到那目標，展示較高水準的技巧，處理更複雜的範例，和以漸趨成熟的方式回應藝術作品。
- = 出現在較高階段的標準也許在發展上並不適合此一階段，雖然引導與標準有關技巧的學習經驗勢必產生。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1. 內容標準：獨自及和他人，演唱各種音樂的曲目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獨自唱，在音調和節奏以合適的音色，發音，和姿態，以及維持一穩定的節拍	正確的唱和在所唱的範圍中能良好的控制呼吸，獨自以及在小和大的劇團中(a)	-----→	-----→
(a)			

富於表情的唱，以適當的力量，分節，和解釋(b)

.....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唱和口語曲目技術上的正確，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唱廣泛的口語文獻曲目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a)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5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演唱廣泛的口語文獻曲目(d)
	(b)		

從記憶中演唱各種表現不同文化風俗和風格的歌曲曲目 (c)

演唱固定低音板，伴唱，和環繞(d)

演唱寫成二或三部份的音樂(d)

演唱寫成四部的音樂，有和沒有伴奏 (b)

演唱寫成四部以上的音樂(e)

團體合唱，混合音色，力量水平的匹配，和對於指揮者指揮線索的回應(e)

-----→

表明充份發展整體調合的技巧(c)

在一部只有一位學生的小團體中演唱(f)

合唱團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3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的唱和口語曲目技術上的正確，包括一些從記憶中演唱的歌曲(e)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2. 內容標準：樂器的演奏，獨自以及和別人，各種不同的音樂曲目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演奏音調，節奏，
以合適的力量和音
質，和維持一穩定
的拍子(a)

至少正確和獨立的
演奏一種樂器，獨自
以及在小和大的樂團
以良好的心境良好的
演奏姿勢，和良好的
呼吸，彎腰，或控制棒
(a)

----->

----->

指導下創作和安排簡
短的歌曲在節奏，旋
律，和調合的教室樂
器，準確和獨立的演
奏緩慢的節奏，旋律，
和調合的式樣(b)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
以 2 之難度水準的
樂器文獻曲目在至
少一種旋，風，敲
擊，或室內樂器中
富於表情和技術正
確的演奏(b)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情
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
演奏廣泛的樂器文獻曲
目(a)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5 之難度水準富於表
情的和技術上的正確性
演奏廣泛的樂器曲目
(d)

富於表情的演奏各種音
樂的曲目，呈現出多樣
的時代和風格(c)

演奏代表不同時代和
文化的音樂，對於
所演奏的作品能以最
為適當的表情(c)

模仿短的節奏和旋律的
式樣(d)

在一調和樂器的旋律
和單純伴奏中，以
音感演奏單純的旋律
(d)

----->

----->

團體演奏，混合樂器的

在一演奏團以中演奏份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音色,力量水準的匹配, ----->
和對於指揮者指揮線索
的回應(e)

合適的部表明充份發展 ----->
的整體調合技巧(b)

當其他的學生唱或扮 ----->
演相對的部份時,能
獨自演奏樂器的部份
(f)

在一部只有一位學生的 ----->
小團體中演奏(c)

(樂器團隊或班級)

在1至6之等級上,以
3之難度水準的樂器文
獻曲目中,富於表情和
技術正確的演奏,包括
一些從記憶中演奏的獨
奏(e)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3. 內容標準：即席寫作旋律，變化，和伴奏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對同一風格所指定
節奏和旋律的用語
能作即席的”回應”
(a)

即席創作單純的節
奏和旋律的低音板
伴奏(b)

即興創作單純調和
的伴奏(a)

即興創作風格適切的調
和部份(a)

即興創作在各種風格
中格調適切調和的部份
(d)

在熟悉的旋律中能
即席寫作簡單的節
奏變化和簡單的旋
律潤色(c)

在指定的五聲音階的
旋律和主要調子的旋
律中即興創作有旋律
的潤色和單純的節奏
的潤色和有旋律的變
化(b)

就指定的五聲音階旋律
和大調與短調的旋律，
即興創作節奏和旋律
的變化(b)

----->

即席創作簡短的歌
曲和樂器的章節，
使用各種音的資源
包括傳統的音，在
教室中可得之非傳
統的音，身體的音
和由電子工具所產
生的音(d)

即興創作短的旋律
未伴奏和超越指定的
節奏伴奏每一即興，
創作以一致的風格，
拍子，和音調(c)

經由指定的和旋的進
行即興創作獨創的旋律
每一即興創作以一致的
風格，拍子，和音調，
(c)

即興創作在各種風格
中獨創的旋律，經由
指定的和旋的進行每
一即興創作以一致的
風格拍子，和音調
(e)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4. 內容標準：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組織和安排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創作和安排音樂以
伴隨朗讀或編劇

(a)

在特定的指導下創
作和安排短歌和樂
器的章節(b)

在特定的指導方針下
創作短的樂章表明音
樂的元素如何可以用
來達到統一和變化，張
力和放鬆，以及均衡
(a)

創作數種不同風格的
音樂，展現使用音樂
要素以表達效果的創
造性(a)

創作音樂，表明在應用
作曲原則的想像力和技術
上的技巧(d)

為聲音或樂器安排簡
單的樂章而非僅只於
這些樂章被撰寫而已
(b)

為聲音或樂器安排樂
章，而非僅只於這些
樂章以保留或提昇音
樂的表現效果而被撰
寫而已(b)

----->

當作曲時能使用各
種音的資源(c)

當組合和安排時，使
用各種傳統和非傳統之
音的資源和電子的媒體
(c)

為聲音和各種聽覺和
電子樂器創作和展現
聲音資源的範圍和
傳統用途的知(c)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5. 內容標準：朗讀和註解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閱讀全音，半音，附點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和八分音符的標計和 2/4, 3/4, 及 4/4 拍子的記號 (a)	閱讀完整，一半四分之一，八分之一十六分之一，點記號以及在 2/4, 3/4, 4/4 6/8 3/8 的修正，和二全音符記號(a)	展現能閱讀高至四譜表，以描述音樂的要素如何被使用的樂器或聲樂樂譜的能力(a)	展現具備閱讀一完整描述音樂中的要素如何被使用，以及說明所有的移調和譜號之樂器或聲樂樂譜的能力(c)

使用一種系統(那是，音節，數目，或字母)閱讀主要調子最高音譜號之簡單的音節(b)

閱讀看準高音與低音譜號的旋律(b)

----->

----->

確認有關於生動，速度的記號和傳統的措詞，當演奏時能清楚的表達和正確的解釋他們(c)

確認和定義拍子，節奏，動力，速度清晰，和表現的標準記號象徵(c)

----->

----->

在教師所呈現的簡單樣式中，使用標準的記號以標記拍子，節奏，音調，和動力(d)

使用標準的記號來記錄他們對於音樂的想法以及別人對於音樂的想法(d)

----->

----->

解釋二十世紀的作曲家所使用的非標準的記號系統(d)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e)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3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b)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4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的演奏音樂(e)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6. 內容標準：傾聽，分析，和描述音樂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當以聽覺呈現時，能
確認簡單的音樂形
式(a)

----->

----->

----->

以移動，以回答有
關的問題，和以描
述代表各種文化不
同風格的音樂範例，
證明知覺的技巧(b)

在指定的聽覺例子
中，使用適當的專門
術語，描述特定的音
樂事件(a)

----->

以描述發生於在指定
的聽覺例子中重要
音樂事件的細節情
形，表明知覺和記憶
音樂事件的能力(d)

在代表不同時代與
文化的聽覺例子中，
分析音樂元素的使用
(b)

以描述音樂要素和表
現性的方法，分析
代表不同時代與文
化的音樂曲目例子
(a)

----->

使用適當的專門術
語說明音樂，音樂
記號法，音樂的樂
器和聲音，和音樂
演奏(c)

在他們分析音樂時，
能表明對於拍子，節
奏，音調，音程和旋，
和調和漸進之基本
原則的知識(c)

展現音樂技術性語
彙廣博的知識(b)

----->

確認各種樂器的音
包括許多的管旋樂
團和樂隊，和從各
種文化的樂器，以
至於兒童的聲音和
男女成人的聲音
(d)

----->

----->

----->

經由有意的動作
以回應經挑選之
著名的音樂特色
或回應聆聽音樂時
特定之音樂的事件
(e)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5. 內容標準：朗讀和註解音樂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閱讀全音，半音，附 點二分音符，四分 音符，和八分音符 的標計和 2/4, 3/4, 及 4/4 拍子的記號 (a)	閱讀完整，一半 四分之一，八分之一 十六分之一，點記號 以及在 2/4, 3/4, 4/4 6/8 3/8 的修止，和 二全音符記號(a)	展現能閱讀高至四譜表， 以描述音樂的要素如何 被使用的樂器或聲樂樂 譜的能力(a)	展現具備閱讀一完整 描述音樂中的要素 如何被使用，以及 說明所有的移調和譜 號之樂器或聲樂 樂譜的能力(c)

使用一種系統(那是 ，音節，數目，或 字母)閱讀主要調子 最高音譜號之簡單 的音節(b)	閱讀看準高音與低音 譜號的旋律(b)	----->	----->
--	-----------------------	--------	--------

確認有關於生動， 速度的記號和傳統 的措詞，當演奏時 能清楚的表達和正 確的解釋他們(c)	確認和定義拍子， 節奏，動力，速度 清晰，和表現的標 準記號象徵(c)	----->	----->
---	--	--------	--------

在教師所呈現的簡 單樣式中，使用標 準的記號以標記拍 子，節奏，音調， 和動力(d)	使用標準的記號來 記錄他們對於音樂的 想法以及別人對於 音樂的想法(d)	----->	----->
--	---	--------	--------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以 2 之難度水準，不加以 預習即明晰而富於表情 的演奏音樂(e)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 以 3 之難度水準不加 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 表情的演奏音樂(b)	解釋二十世紀的作曲 家所使用的非標準的 記號系統(d) (合唱/樂器團隊/班級) 在 1 至 6 之等級上， 以 4 之難度水準，不加 以預習即明晰而富於 表情的演奏音樂(e)
---	---	---

鑑別和說明在一使用類似方法和技術的音樂的作品和所指定的其他作品的例子中，用來提供統一和變化，張力和鬆弛的作曲的方法與技術
(c)

比較在指定的例子中音樂材料的使用，及其被使用於其他相同時代或風格的作品
(e)

分析與描述在指定的作品中，音樂要素用來形成獨一，有趣，和表現性的方式(f)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7. 內容標準: 評價音樂和音樂演奏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 高級的: 學生

設計標準以評價演奏和作曲(a) 發展一評鑑音樂表演和作曲的品質與效度的標準並且使用此一標準於個人的聆聽和表演(a) 發展一評鑑音樂表演, 作曲, 安排, 和即興創作的品質與效度的特定標準, 並且使用此一標準於個人在音樂的參與(a) ----->

說明, 使用適當的音樂專門術語, 他們個人對於特定音樂作品和風格的喜好(b)

----- 使用對於音樂風格特定適當的標準, 以評他們自身和其他人的表演, 作曲, 安排, 和即興創作之品質和效度, 並提供具建設性的改進建議(b) 以與相似或範例的比較評鑑一項演奏, 作曲安排, 和即興創作(b) 就指定的音樂作品依其美感特質予以評價並說明用以引發感覺和情感的音樂手段(c)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8.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其他藝術，和藝術之外學科間的關係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確認在不同藝術中所使用之共通用語的相似性和差異性(a)

比較兩種或兩種以上的藝術，每一種藝術具有特色的材料(亦即，音樂的音，視覺藝術的視覺刺激舞蹈的動作，戲劇中人類之間的相互關係)如何能用來轉換類似的事件，情景，情緒，或想法成為藝品(a)

說明在各種藝術和所列舉的例子中原素，藝術的過程(諸如想像或技巧)，和組織的原則(諸如統一和變化重複和對比)是如何被使用的(a)

比較在各種不同的歷史時期和文化的藝術中有特色的要素，藝術的過程，和組織的原則是如何被使用的(d)

說明在各種不同的藝術中，創造者，展演者，和其他的角色在參與製作和表現藝術時的相似與差異性(e)

比較兩種或兩種以上在一特殊的歷史時期，或風格，和從各種文化所列舉範例藝術的特色(b)

----->

確認在學校中所學之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相互關連的方式(b)

描述在學校中所教之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中原則和題材彼此相互關聯的方式(b)

說明在藝術之外的其他學科的原則和題材與音樂中原則和題材彼此相互關聯的方式(c)

----->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9. 內容標準：瞭解音樂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確認各種歷史時期
和文化音樂中風俗
或風格的範例(a)

----->

依風俗或風格，和以歷
史時期或文化上不熟悉
但具代表性的音樂作品
範例予以分類，並說明
他們之所以如此分類的
理由(a)

----->

描述世界上不同文
化音樂範例之音樂
原素如何被使用
(b)

從各種文化，描述具
代表性的音樂時代與
風格的顯著特徵(a)

----->

鑑定並說明指定的音
樂作品中足以界定其美
感傳統和歷史或文化
背景的風格特徵(d)

將各種音樂作品範例
(那是指，高品質和
特徵)的時代和風格(
而且，如果合適的話，
以歷史時期，作曲者，
標題)予以分類，並說
明每一作品之所以被
視為範例的特徵(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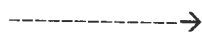
----->

認同美國音樂風俗的資
源，追溯這些風俗的演
變，例舉知名的音樂家
及其追隨者(b)

----->

鑑定並描述顯現兩種或
以上文化傳統的音樂風
俗或風格，鑑別每一影響
的文化來源，並追溯造成
此影響結果的歷史情況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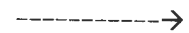
認同在日常生活
經驗中各種音樂
的用途，以及描
述個別音樂用途
的特徵(c)



確認和描述在不
同音樂場合和文
化中音樂家的角
色(d)

比較，在數個世界
的文化，音樂的作用
音樂家的角色和音樂
代表性演奏的情況
(c)

認同音樂家表演的不同
角色，例舉在每一角色
已發揮功能的代表性
個人，並描述他們的
活動和成就(c)



在演奏音樂的背
景和風格時表明
適切的觀者行爲
(e)

戲 劇

] = 一階段的成就標準是有關於另一階段不只一項的成就標準。

→ = 較低年級的標準並不重複，但學生在這年級層預期達到那目標，展示較高水準的技巧，處理更複雜的範例，和以漸趨成熟的方式回應藝術作品。

— = 出現在較高階段的標準也許在發展上並不適合此一階段，雖然引導與標準有關技巧的學習經驗勢必產生。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1. 內容標準：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獻，和歷史，以計劃和記錄即興創作的方式撰寫劇本

成就標準：

學生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學和歷史，以即興創作和編寫情景撰寫劇本

成就標準

學生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學，和歷史，以即興創作，寫作，和精練編寫情景以編撰劇本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學，和歷史，以即興創作，寫作，和精練編寫情景以編撰劇本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合作挑選相互關聯的角色，環境，和情況以作為教室的編劇 (a)

即興撰寫對白以述說故事，並以撰寫或記錄對白的方式形式化即興創作 (b)

個別和群體，創造形成張力和懸疑的角色，環境，和行動(a)

精鍊和記錄對話與行動(b)

設計具想像力的劇本，並和演員同心協力以精練劇本，因此這故事與意義方能傳達給觀眾(a)

在各種傳統和新形式包括引發行動之獨特對白的原始性格中，撰寫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的劇本(b)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2. 內容標準：

以想像的角色和即興創作的互動表演	以發展基本行動的技巧演出，以扮演即興和編撰之情景間互動的角色	在即興創作和非正式，或正式的製作中，以發展，溝通，和持續的性格演出	在即興創作和非正式，或正式的製作中，以發展，溝通，和持續的性格演出
------------------	--------------------------------	-----------------------------------	-----------------------------------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	-----------------	-----------------

想像並清楚的描述角色，他們的關係，和他們的環境 (a)	基於對人們的互動倫理的選擇，和情緒的反應，分析描寫，對白，和行動，以發現，明晰，和評判角色的動機，以及發明角色的行為(a)	從各種風俗和媒體分析在戲劇文脈中的身體，情感，和社會層面的特性(a)	----->
--------------------------------	---	------------------------------------	--------

使用各種移動和非移動的動作，以及語調，速度，音色詮釋不同的角色(b)	展現演出的技巧(諸如感覺的回憶，專注呼吸控制，措詞身軀的調整，身體分離部份的支配)，以發展具藝術性的性格描寫(b)	比較和表明各種古典和當代演技的技術和方法(b)	展現在預演和表演時達到整體調和的藝術訓練(d)
------------------------------------	---	-------------------------	-------------------------

基於個人的經驗和傳統，想像，文獻，和歷史，扮演展現出專心和促成教室戲劇行動的角色(c)	整體的調合，相互作用如同發明的角色(c)	在一劇團中，創造和維持與觀眾溝通的性格(c)	就非正式或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從古典，當代，實際，和非實際的戲劇文脈中，創造一致的性格(e)
---	----------------------	------------------------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3. 內容標準：

為教室戲劇化設計 視覺和編排的環境	以發展環境來設計 即席創作和編寫劇 本	為正式與非正式的產品， 設計和製作觀念和實際 化的藝術解釋	為正式與非正式的產品， 設計和製作觀念和實際 化的藝術解釋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說明在創造合適的 戲劇環境中的背景， 道具，燈光，聲音， 服裝，以及彼此之 間的相互本質(a)	說明在戲劇的技術層面 中，基本的身體和化 學的道具(諸如燈光， 顏色，電，顏料，和 化裝)(a)	說明科學和科技的昌明 已如何影響戲劇，影片， 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 中的場景布置，照明， 聲音，服裝設計，和實施 (f)
-------	---	--	---

.....	為技術上的需求， 分析即席寫作和編 寫劇本(b)	從文化和歷史的觀點， 分析製作各種戲劇 文脈所必需者(b)	----->
-------	--------------------------------	-------------------------------------	--------

視覺化環境和建構 設計以使用視覺的 元素(諸如空間，色 彩，線條，造形， 質地)傳達場所和 心情，和使用各種 音的資源以傳達聽 覺的層面(a)	從傳統與非傳統的 資源，使用視覺的 要素(線，紋理， 色彩，空間)，視 覺的原則(反覆， 均衡，重點，對 比，統一)，和 聽覺的品質(拍子， 節奏，動力，速度， 腔調)，為情境發 展主要的觀點(c)	開發使用視覺與聽覺 要素，以傳達清楚支 持文脈情境的設計 (c)	與導演同心協力以發展 整體的的製作觀念，以 傳達在戲劇，影片，電 視，和電子媒體產品中 戲劇的隱喻性本質(g)
--	---	---	---

共同為教室的戲劇 化建立扮演的空間， 以及挑選並安全的 組織可用為場景， 道具，燈光，聲音， 服裝，和化裝品的 材料(b)	合作且安全的從事 挑選和創造情景， 道具，照明，和聲 音的要素，以象 徵化假設角色的 環境，和服裝及 化裝(d)	應用技術性的知識和 技巧，協力並安全的 創造富功能性的情景， 道具，照明，聲音， 服裝，和化裝(d)	安全的建立和有效的操 作戲劇，影片，電視， 和電子媒體產品中的 技術層面(h)
---	--	--	--

設計有條理的舞台管理，
促銷，和商業的計劃(e)

為正式與非正式的戲劇，
影片，電視，和電子
媒體產品，創造和可信賴
的履行製作的進度，舞台
管理計劃，促銷觀點，和
商業和劇場陣線(I)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4. 內容標準：			
指導教室戲劇化的計劃	為即席和編寫的情景，組織預演的指導	為正式或非正式的製作，指揮解釋戲劇的文脈和組織與建構預演	為正式或非正式的製作，指揮解釋戲劇的文脈和組織與建構預演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說明和比較各種不同人員參與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角色和相互責任(d)
		為劇本和製作的觀念發展多元的解釋和視覺與聽覺製作的選擇，並選擇最為有趣者(a)	和設計者和演員同心協力為正式與非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發展美感統整的製作觀念(e)
		提出對於文脈，解釋，和視覺與聽覺藝術選擇的充份理由(b)	----->
合作計劃和準備即興創作，並展示各種教室戲劇化的演出(a)	引導小團體計劃視覺和聽覺的要素，並預演即席和編寫的情景，展現社交的，群體的，和共識的技巧(a)	對小劇團的即興或編撰的劇本，能有效的溝通指導者的選擇(c)	指導試聽，派任演員的角色，和指導製作的會議以達到製作的目標(f)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5. 內容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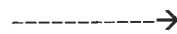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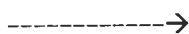
研究以發現支持教室戲劇的訊息	以文化和歷史的資訊研究，俾支持即席和編寫的情景	以對於文化和歷史資訊的研究，去支持即席和編撰的情景	以對於文化和歷史資訊的研究，去支持即席和編撰的情景
----------------	-------------------------	---------------------------	---------------------------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	-----------------	-----------------

向同儕傳達有關教室戲劇化的人，事件，時間，和地方(a)	從印刷與非印刷的資源中應用研究，以編撰寫作，演技，設計，和指導的選擇(a)	認同和研究在戲劇文脈中文化，歷史，和象徵的線索，並評鑑這些消息的效度和確實性，以支援正式或非正式製作的藝術選擇(a)	從各種文化研究和描述適當的歷史製作之設計，技術，和表演，以支援正式或非正式的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產品製作的藝術選擇(b)
-----------------------------	---------------------------------------	--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6. 內容標準：			
以描述戲劇，戲劇性的媒體(諸如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比較和連接藝術形式	以分析表現的方法和觀賞者為戲劇，戲劇性媒材，和其他藝術形式所作的反應中，比較和融合藝術的形式	以分析傳統戲劇，舞蹈，音樂，視覺藝術，和新穎的藝術形式，比較和統合藝術的形式	以分析傳統戲劇，舞蹈，音樂，視覺藝術，和新穎的藝術形式，比較和統合藝術的形式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描述在戲劇，戲劇性的媒體，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中視覺，聽覺，口語，和運動的元素(a)	----->	描述和比較在戲劇，戲劇性的媒體，音樂戲劇，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中的溝通的基本本質，材料，元素，和手段(a)	比較數種藝術形式在特定的文化或歷史時期中的解釋性與表現性的本質 (d)
比較在戲劇，戲劇性的媒體，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中觀念和情感是如何的不同(b)	----->	----->	----->
-----	-----	決定非戲劇性的藝術形式在戲劇中被修飾以提高觀點和情感表現(b)	比較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的傳統藝術形式與當代新穎的藝術形式之唯一解釋與表現的本質，和美感品質(e)
挑選動作，音樂，或視覺的元素以加強教室戲劇化的情緒(c)	融入舞蹈，音樂，和視覺藝術的元素以表現在即席和編撰的情景中的觀點和情感(b)	在非正式的演示中說明數種藝術媒體的統合(c)	統合在戲劇，影片，電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數種藝術和/或媒體(f)
-----	表達和比較對於數項藝術形式的個人反應(c)	----->	----->

描述和比較展演與
視覺藝術家和觀賞
者在在戲劇，戲劇
性的媒體，音樂戲
劇，舞蹈，音樂，
和視覺藝術中的作
用和互動的情形(d)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7. 內容標準:

分析和說明個人的喜 好，以及從教室戲劇 和劇場，影片，電視 和電子製作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 學生	從即席與編撰的情景， 和從戲劇，影片，電視 和電子媒體的產品中 分析，評價，和建構意 義 成就標準 學生	從戲劇，影片，電視， 和電子媒體製作產品 中，分析，評價， 和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從戲劇，影片，電視， 和電子媒體製作產品 中，分析，評價， 和建構意義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	--	---	---

確定和描述在教室戲 劇和戲劇演出時的視 覺，聽覺，口語，和 運動的元素(a)	描述與分析觀眾在反 應和鑑賞戲劇性展演 方面的宣傳，學習指 導，節目，物理環境 的效度(a)	----->	----->
---	--	--------	--------

從其自身說明角色的 願望和需要是如何的 類似與不同(b)	明晰和支持從他們和 其他戲劇性展演所建 構的意義(b)	從非正式與正式的製作， 和從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 的戲劇表演中建立社會的 意義，並將這些關聯到目 前個人，國家，和國際上 的議題(a)	從非傳統的戲劇演出 建構個人的意義 (e)
------------------------------------	-----------------------------------	---	-----------------------------

清晰情感對於有關戲 劇演出的整體與部份 的反應和說明個人的 喜好(c)	使用明晰的標準去描 述，分析，和建設性 地評價在戲劇性的展 演中所發現的藝術選 擇的效度(c)	明晰和合理化個人審美的 標準，以藉由比較知覺 到的藝術意圖和最後藝術 的成果來批評戲劇的文脈 和事件(b) 分析和批評戲劇展演的整 體和部份，背景的考慮， 和變更藝術選擇之建設性 的建議(c)	分析，比較，和評鑑 相同的戲劇文脈和 演出的不同批評標 準(f) 依其他審美哲學的 觀點批評數種戲劇 的作品(諸如希臘 戲劇的思潮，以其 時空一致的法國古 典主義，莎士比亞 和浪漫的形式，印 地安古典戲劇，日 本的 kabuki 劇，和 其他)(g)
--	---	--	--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分析教室戲劇，及使用適當的專有詞彙，具建設性的建議戲劇角色轉換的觀念，安排情境，和隨著即興計劃，扮演，反應，和評價的合作過程之方法發展情況(d)

描述和評價所知覺到學生貢獻(諸如劇作家、演員，設計家，和導演)於發展即席與編撰情景的合作過程的效度(d)

建設性的評價他們自己和其他人在非正式與正式的製作中，協力的努力和藝術的選擇(d)

分析和評價有關於個人戲劇作品的批判性建言，說明何種觀點對未來作品的發展最為適當(h)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8. 內容標準：			
以確認在日常生活中 的劇場，影片，電視 和電子媒體的角色瞭 解背景	以分析戲劇，影片， 電視，和電子媒體 在社區以及其他文 化中的角色，來瞭 解背景	以分析過去和目前的 戲劇，影片，電視，和 電子媒體在社區以及 其他文化中的角色， 來瞭解背景	以分析過去和目前的 戲劇，影片，電視，和 電子媒體在社區以及 其他文化中的角色， 來瞭解背景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從有關各種文化的故 事和戲劇中確定和比 較類似的角色和情況 以教室戲劇描述，並 且說明戲劇如何反應 人生(a)	從和有關於各種文化 和歷史時期，描述和 比較在戲劇中普遍的 角色和情況，說明在 即席與編撰的情景， 並討論戲劇如何反應 文化(a)	從各種文化和歷史時期， 比較類似的主題如何在 戲劇中被處理，以非正 式的演示來加以說明， 並討論戲劇如何表現普 遍的觀念(a)	----->
.....	說明在戲劇，影片， 電視，和電子媒體 方面追求事業和擁 抱機會所必需的知 識，技巧，和訓練 (b)	鑑定和比較各種文化和 歷史時期之代表性戲劇 藝術家的生活，作品， 和影響(b)	分析次典型戲劇和影片 藝術家的社會和美感的 影響(e)
確定和比較為創造戲 劇和照料劇場，影片， 電視，和電子媒體製 作的各種佈景和理由 (b)	分析在他們生活，社 區，和在其他文化中 戲劇性事件的情感和 社會的影響(c)	----->	----->
.....	說明文化如何影響戲 劇性展演的內容和製 作的價值(d)	認同美國戲劇和音樂 劇的文化和歷史的來 源(c)	分析各種文化和歷史 時期中，文化的價值， 藝術表現的自由，倫理， 和藝術的選擇之關係(f)
.....	說明社會的觀念諸如 應用在戲劇與日常生 活中的協力，溝通，	分析在他們戲劇作品 中他們文化經驗的影 響(d)	----->

合作，共識，自尊，
冒險，同情，和情移
(e)

分析戲劇性形式，製作的
實施，和種種文化和歷史
時期的戲劇傳統，並說明
在現代劇場，影片，電
視，和電子媒體製作的影
響(g)

視 覺 藝 術

] = 一階段的成就標準是有關於另一階段不只一項的成就標準。

→ = 較低年級的標準並不重複，但學生在這年級層預期達到那目標，展示較高水準的技巧，處理更複雜的範例，和以漸趨成熟的方式回應藝術作品。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1. 內容標準:瞭解和應用媒材，技術，和過程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瞭解材料，技術， 和過程之間的差異(a)	挑選媒材，技術， 和過程；分析什麼 使得他們在傳達上 有效或無效；和 反省其選擇的效度 (a)	以充足的技巧，自信，和 敏感度應用媒材，技術， 和過程，使其意圖得以 表現於其作品(a)	至少在一種視覺藝術媒 介經常的以高水準的效 度傳達其思想(c)
-------------------------	--	---	---------------------------------------

描述不同的材料，
技術，和過程如何
引起不同的反應(b)

使用不同的媒材，
技術，和過程去傳
達思想，經驗，和
故事(c)

有意的利用藝術媒
材的特質，技術，
和過程以加強傳達
他們的經驗和思想
(b)

能獨自的以諸如分析，
綜合，和評價的知性技
巧創作，界定，和解決
視覺藝術的挑戰

以安全和負責的態
度使用藝術材料和
工具(d)

----->

----->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2. 內容標準：使用結構和機能的知識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瞭解藝術中視覺的特質與目的不同以傳達思想(a)

歸納視覺的結構和機能之效果並反應這些效果於其作品中(a)

表明形成和支持有關成藝術之商業，個人，社區，或其他目的特色和結構之判斷的能力(a)

完表明比較兩種或以上在藝術作品中使用組織原則和機能的觀點(d)

描述不同的表現性特徵和組織的原則如何引起不同的反應(b)

利用組織化的結構和分析是什麼使這些在傳達思想時有效或無效(b)

評價藝術作品在組織結構和功能的效度(b)

對於特定之視覺藝術問題創造多元的解答，表明在結構的選擇和藝術的作用間創造有效關係之競爭力(e)

使用藝術視覺的結構和機能以傳達思想(c)

挑選和使用構造的特質和藝術的功能以改進他們思想的傳達(c)

創造藝術作品使用結構的原則和機能以解決特定的視覺藝術問題(c)

----->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3. 內容標準：選擇和評價題材，象徵，和思想的範圍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探討和瞭解藝術作品未來的內容(a)	以內容整合視覺，空間，和暫時性的觀念以在其作品中傳達預定的意義(a)	反省藝術作品如何視覺的，空間的，暫時性的，和功能的不同，並且描述這些如何與歷史和文化相關(a)	描述特定意象和思想的原始，並解釋為什麼他們在其作品和別人的作品是重要的(c)
挑選和使用題材，象徵，和思想以傳達意義(b)	使用在藝術作品中所傳達預期之意義的背景知識，價值，和美學之題材，主題，和象徵(b)	在他們的藝術作品中應用題材，象徵，和思想，以及使用獲得的技巧解決其生活中的問題(b)	評價和支持在學生作品及別人重要的作品中所使用之題材，象徵，和意象的內容及態度之資源的有效性(d)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 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 高級

4. 內容標準: 瞭解視覺藝術和歷史與文化的關係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學生

成就標準, 熟練的:
學生

成就標準, 高級的:
學生

瞭解視覺藝術具有不同文化的歷史和特殊的關係(a)

瞭解和比較各種不同時期和文化的藝術作品特徵(a)

依藝術作品的特色和目的區分各種不同之歷史和文化的背景(a)

分析和解釋藝術作品在形式, 內容, 目的, 和批評的模式間的相互關係, 表現對於批評家, 歷史學家, 美學家, 藝術家工作的瞭解(d)

確認特定屬於特殊文化, 時間, 和地區的藝術作品(b)

描述和分別在歷史和文化背景中的各種藝術物體(b)

描述及探索特定藝術作品不同文化, 時間, 和地區之功能和意義(b)

分析不同時間及文化之視覺藝術特徵共同的特色(e)

展示歷史, 文化, 和視覺藝術在製作和學習藝術作品方面如何彼此鄉互影響(c)

分析, 描述, 和展示時間和空間的因素(諸如氣候, 資源, 思想, 和科技)如何影響給與藝術作品意義和價值的視覺藝術特徵(c)

依歷史, 美學, 和文化的觀點分析藝術作品間之關係, 合理化分析的結論並使用如此的結論於其本身的製作(c)

----->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5. 內容標準：反省和評量他們作品和別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瞭解創造視藝術作品
有許多不同的目的
(a)

比較創作藝術作品
的多元目的(a)

確認那些創造性藝術
作品的意圖，探索不
同目的的意涵，和合
理化他們對於特殊作
品不同目的的分析
(a)

以各種傳達意義，思
想，態度，觀點，和意
圖之技術反應藝術作品
(d)

描述人類的經驗如何
影響特定藝術作品的
發展(b)

經由文化和審美的
探查分析特定藝術
作品的現代和歷史
意義(b)

以分析特定作品是如
何被創造及他們是如
何與歷史和文化的背
景相關聯來描述其意
義(b)

----->

瞭解對於特定的藝術
作品有不同的反應
(c)

描述和比較各個個
人對於其本身作品
和不同時代與文化
之藝術作品的反應
(c)

分析式的反省不同的
解釋作為瞭解和評價
視覺藝術作品的工具
(c)

----->

幼稚園至小學四年級 小學五至八年級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熟練 小學九至十二年級，高級

6. 內容標準：聯接視覺藝術和其他的學科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

成就標準，熟練的：

成就標準，高級的：

學生

學生

學生

學生

瞭解與使用視覺藝術和其他藝術學科間的類似與不同的特徵(a)

比較兩種或以上享有類似題材，歷史時期，或文化背景之藝術作品的形式特徵(a)

比較視覺藝術和其他藝術學科在創造和分析類型之材料，技術，媒介，和過程(a)

----->

確認在課程中藝術和其他學科間的關係(b)

描述在學校中所教的其他學科之原則和題材與視覺藝術相互關聯的方式(b)

比較視覺藝術在特定的歷史時期或風格之人文或科學之思想，議題，或主題之特色(b)

綜合視覺藝術和挑選之其他學科，人文，或科學之創造和分析的原則和技術(c)

附錄 3

摘 要

這陳述扼要的說明標準的目標和內容。鼓勵讀者複製這摘要給所有能實施標準的人士。

摘要：教育改革，標準，和藝術

這些為藝術教育的國家標準是每一年輕的美國人在四類藝術學科所應該認識而且能夠去作的——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他們的範圍是從幼稚園至十二年級，而且他們同時談到內容和成就。

改革的背景

這標準是因 1980 年教育改革的努力所產生的結果，先自數州所浮現，而在 1983 年時以“一個在冒險中的國家”之出版品成為全國所週知。這種全國性的覺醒是非常的有效。在 1990 年時公布了六個全國性的教育目標。目前則特別的致力於描述學生在所有的科目成就其個人的潛能所需具備的知識和技巧，在全球經濟中成為具有生產性與競爭力的工作者，而且如同成人般取得其地位。公元 2000 年的目標一節：教育美國法令，國家的目標被寫入法律，藝術被指定為一核心，學術的科目——如同英文，數學，歷史，公民與政治，地理，科學，和外國語一般的重要。

同時，這法條要求這些科目範圍的教育標準，一方面鼓勵我們的年輕人有高的成就，同時並提供水準標記以決定他們的學習和展演應何等的適當。在 1992 年，教育標準預期將浮現為改革法令的焦點，藝術教育聯合協會成功的與美國教育部接觸，國家藝術教育基金會，和國家人文基金會提供一款項研究以決定何者為國家的學童在藝術方面所必需知道而且能夠去作的。這項文件是經由多數的專家與參與者所建立而成的共識。這過程涉及州級藝術教育架構的回顧，從其他國家的標準，以及一連串國家公開討論會的考量。

標準的重要性

如果教育必需是一貫，有效與實際的話，那麼對於什麼是學生所必需知道而且能夠去作的一致性是很重要的。在這種背景，標準在藝術教育上是重要的有兩個基本理由。首先，他們幫助界定在藝術上什麼是好的教育所必需提供的：一立基於瞭解和使用藝術學科所必需的知識和技巧本體。其次，當州與學校採取這標準時，他們是對教育上所經常被錯誤的視為是非必需的部份，採取嚴厲的抵制立場。

這份文件表示，在效果上，“藝術的教育意指學生必需知道在這裏所詳加說明的，而且必需達到這些年級所應達到的水準。”

這標準提供競爭和教育效度的視野，但是並非創造一種所有藝術課程都必需一致的模式。這標準所關懷的是藝術基礎教育的結果（在學生的學習形式上），而並非是在於這結果應如何的發表。那些事務是留給州，地區，和學校的老師去作決定。換句話說，當這標準提供教育的目標而非課程，他們可以幫助改進所有類型的藝術指導。

藝術教育的重要性

瞭解和練習藝術學科是兒童心智全成長的基礎。那即是為什麼，在任何的文明——包括我們的——藝術是不可和所謂的“教育”分離。我們從很長的經驗中瞭解，如果缺乏藝術上的基礎知識和技巧，沒有人可以說是真正的有教養。這樣的主張有許多理由：

- * 單純的僅由於其本身的因素，藝術是值得學習的。他們的影響是不容否認的。整個的歷史，所有的藝術將我們的想像力連接人類存在最深刻的問題：我是誰？我必需作什麼？經由時間和文化學習回應這些問題——如同獲得工具和知識去創造個別的反應——不僅在瞭解生活方面是重要的，而且在完整生活方面亦是。
- * 藝術歷來是用以達成多數的人類目的：來展現議題和思想，用以教導和說服，以娛樂，裝飾或愉悅。在藝術方面變得有教養以幫助學生瞭解和將這些事作的更好。
- * 藝術是每個人日常生活的構成要素。我們個人，社會，經濟，和文化環境的每一轉變，是由藝術所塑造——從兒童早餐墊的設計，以至於車中收音機的音樂，以至於晚間電視的戲劇，以至於青少年的週末舞蹈，以至於古典名著的持續影響。
- * 藝術提供獨一的享樂資源和想像的復甦。他們探索思想與物體間的關係而且作為想法與行動間的結合。他們持續的贈品在於幫助我們以新的方式看及掌握生活。
- * 豐富的證據明示藝術幫助學生發展有效參與今日社會和經濟所必需的態度，

個性，和知識技巧。藝術教導自我訓練，加強自我尊重，和助長在工作場所中所被尊重的思考技巧和創造性。

藝術教育的利益藝術教育有益於學生因爲它教化全兒童，當發展直覺，推理，想像，和機敏爲表現和溝通的獨一形式時，便逐漸建立許多種類的讀寫能力。這過程需要的不僅是積極的心智而且是經過訓練的。藝術的教育有益於社會因爲藝術的學生獲得瞭解人類過去與現在經驗有力的工具。他們學著尊重別人所有經常是極爲不相同的思考，工作和表現其自身的方式。他們學著在沒有標準答案的情況中作判斷。經由藝術的學習，學生刺激他們自然的創造力，而且學著去發展它以達到複雜和競爭社會的需求。而且如同在藝術中的學習和競爭彼此相互增強，學習的喜悅乃成爲真實，有形，而有效力。

藝術和其他的核心科目這標準首先陳述在藝術學科的競爭。但是這競爭提供堅實的基礎以聯結藝術形式間有關的觀念和事實，而且從他們以至於科學和人文。例如，藝術智性的方法恰好是那些用來轉換科學訓練和發現爲日常生活的科技。

我們必需作什麼？我們兒童教育的成功在於創造有教養和富於想像，具競爭力和創造性的社會。那目標在於，依次，提供學生以工具不僅是爲了瞭解那世界，而是爲了對其有所貢獻，並爲了以其自己的方式來作。如果沒有藝術來幫助塑造學生的知覺和想像力，我們的孩子將停滯於每一成長爲成人的機會有如文化的缺陷。我們不能容許如此的事情發生。

勿庸置疑的，這兒所陳述的標準將需要支持與聯盟者去改進藝術教育應如何組織與傳達。他們具有改變所有階段之教育政策的潛能，而且在整個教育的層面上造成轉換的影響。

但僅在於他們被實施

教師們，當然，在這過程中將是個領導。在許多地方，更多在藝術上具文憑的教師，以及具一般良好訓練的教師將是必需的。地區管理的成員，學校的委員會，州教育的機構，州及地區的教育機關，和教師教育的機構將會有扮演的角色，如同地區的教師，藝術家，地區藝術的組織，和社區的成員。他們的支持是標準成功的關鍵。但是，基本的議題是能夠具有將廣泛適當的指導予以凝聚和傳達的能力。所有其他的都是其次。

最後，真正成功的實施可以具現僅在於當學生及其學習爲中心時，意即鼓舞和使他們可以達到標準的需求。鎖住此項目標，這些標準可以使美國的學校得以

就我們所能預見之最好的情況形成改變，為我們的孩子和我們的社會。

國家藝術教育標準是由全國藝術教育學會聯盟在國家藝術標準委員會的指導下所發展而成。這標準是在美國教育部、國家藝術基金會、和國家人文基金會的補助下所備而成。

這標準是為所有的學生而寫。這標準確認，未來的價值有賴於能夠建構和藝術重要的關係，而且能夠如此作，如同任何的科目，是有關於學科和學習。這標準詳加說明每一年輕的美國人在藝術上應該和能夠去作的。這標準表示學生：

- ▲ 必須能夠在四項藝術的學科—舞蹈，音樂，戲劇，和視覺藝術，以一基本的水準傳達。
- ▲ 必需能夠至少以一種藝術的形式熟練的傳達
- ▲ 必需能夠發展和表現對於藝術作品的基本分析
- ▲ 必需具備認識不同文化和歷史時期典範藝術作品的素養
- ▲ 必需能夠關聯各藝術學科本身以及不同藝術學科之間的各種類型之藝術知能

全國藝術教育學會聯盟

美國戲劇與教育聯盟
 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
 全國藝術教育學會
 全國舞蹈學會

ISBN 1-56545-036-1

附錄 4

貢獻者 和 贊成者

協調委員會

美國戲劇和教育聯盟

Barbara Salisbury Wills, 執行秘書

Kim Wheatley, 前任會長

全國藝術教育學會

Thomas Hatfield, 執行指導

James Clarke, 前任會長

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

John J. Mahlmann, 執行指導

Dorothy Straub, 主席

全國音樂學會

Rebecca Hutton, 執行指導

Kathryn Ellis, 會長

撰 寫 陣 容

舞蹈---全國舞蹈學會

Rayma Beal
Mary Alice Brennan
Sarah Hilsendager
Dianne S. Howe
Rebecca Hutton
Luke Kahlich
Mary Maitland Kimball, 主席
Sue Stinson

音樂---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

June Hinckley
Charles Hoffer
Paul Lehman, 主席
Carolynn Lindeman
Bennert Reimer
Scott Shuler
Dorothy Straub

戲劇---美國戲劇和教育聯盟，與戲劇教育學會合作

E. Frank Bluestein
Nancy Perzan
Laura Gardner Salazar
Kent Seidel
Kim Wheatly
Lin Wright, 主席

視覺藝術---全國藝術教育學會

Carmen Armstrong

James M. Clarke

Mac Arthur Goodwin

Thomas A. Hatfield

Larry Peeno

Jeanne Rollins, 主席

州藝術顧問

Jeanne Belcheff

Joe Giles

Krin Perry

Joan Peterson, 聯席主席

Frank Philip, 聯席主席

James Tucker

國家藝術標準委員會

A. Graham Down, 基礎教育委員會, 主席
(以下單位人員略)

贊成者

以下的專業團體參與藝術教學聯合會, 共同發起藝術教育國家標準中, 從幼稚園到十二年級的見解。
(以下單位略)

支持者

以下的專業團體支持藝術教育國家標準中所蘊涵的目標和觀點。
(以下單位略)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 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
原編；陳瓊花譯 .— 初版 .— 臺北市：教
育部，民 87
面； 公分
譯自：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what every young American
Shoud know and be able to do in the arts
ISBN 957-02-2341-3(平裝)

1. 藝術 - 教育 - 美國 - 標準

910.3

87011083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
原編者：音樂教育家全國會議

譯者：陳瓊花

發行人：林清江

出版者：教育部

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電話：(02)2356-5728

印刷者：文芳印刷事務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327 號 7 樓

電話：(02)2738-6556

出版時間：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八月 初版

*National Standards for Arts Education: What Every Young American Should
Know and Be Able to Do in the Arst*, copyright © 1994 by 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 1806 Robert Fulton Drive, Reston, Virginia 2019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957-02-2341-3(平裝)

統一編號

006169870059



編印者：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
地 址：台北市徐州路五號十二樓
電 話：（〇二）二三五六一五七二八

ISBN 957-02-2341-3



9 789570 223415